



总 顾 问: 王志甫
 顾 问: 赵 丽 齐 欣
 陈 娜
 主 编: 王运魁
 编 委: 王运魁 王兆乾
 田 慧 吕志伟
 闫 辉 齐玲玲
 陈子豪 魏 青
 张 媛 柴聪雄
 高佳营 董靖豪

封二设计: 熊洁玉

封三设计: 熊洁玉

封底设计: 熊洁玉

地 址: 河南宏力学校初中部

电子邮箱: xlwxs@126.com

——2011年1月

目 录 CONTENTS

卷 首 语

且走且思 文/王运魁 封二

诗 韵 沉 香

走在生命的路上 文/王运魁 3
 不要对着时间哭泣 文/王 瑞 4
 彩蝶羽化 文/魏 青 4
 灯 光 文/张 媛 5
 父 亲 文/任晓锐 5
 黑白灰 文/熊洁玉 6
 老友记 文/齐新龙 7
 老 院 文/王兆乾 8
 总是难忘 文/齐 欣 9
 梦中的那些日子 文/郑炎炎 11
 秋 思 文/朱小飞 12
 什刹海的阳光 文/陈荣荣 12
 生命是场奇遇 文/王 菁 13
 永远的老家 文/李立芳 14
 心底的那一抹山楂红 文/孙东洋 15
 放不下的梦 文/田 慧 16
 写在教师节之际 文/吕志伟 17

繁 花 飞 絮

这个秋天 文/柴聪雄 18



读懂中国	文/吕志伟	19
失败未必不是歌	文/王志军	20
随 笔	文/齐玲玲	20
感悟幸福	文/张言纯	21
接力赛有感	文/程永生	21
随笔小辑	文/闫 辉	22
梦境桃源	文/钟 雪	24
夜之凄凉	文/史明钰	24
读《席慕容诗集》有感	文/吴月琳	25
观《三傻》有感	文/李保成	26
师者一生	文/杨志来	27

桃 李 春 风

爱是春雨润无声 情是春风拂柳青	文/李春营	28
付出终有回报	文/徐瑞娥	29
让爱无处不在	文/赵卫云	30
用心关爱,学会赞赏	文/王永梅	31

心 弦 拨 动

奏响爱的乐章	文/王理政	32
等待花开	文/陈 娜	33
放飞希望	文/吕淑飞	34
考场外的孩子们	文/高佳营	35
那天、那届、那人	文/冯广韡	36
润物细无声	文/张文文	36
用微笑来敲门	文/孙秋娟	37
细数这六年	文/柴聪雄	38
做幸福的班主任	文/陈子豪	39
..... 学海泛舟益从容	文/秦瑞娟	41
老树春深更着花	文/崔占锋	42
..... 心与心的距离	文/王楠楠	42
舞者的诉说	文/常 红	43
给心放个假	文/霍志博	44
写给青春期的你们	文/刘 娜	45

随 笔 小 辑

风中记忆——王志甫随笔小辑		46
---------------------	--	----

编者按：我们带着生命的激情在岁月中穿梭，每个人都在涂抹着生活的颜色。流失的过往中有收获的记忆、亲情的温暖、童年的欢笑，以及老家斑驳的树影，坍塌的土墙。经历过的一切在心灵深处酝酿为冰心一片，散发出缕缕沉香……

走在生命的路上

文/王运魁

还未来得及凭吊零落在脚下的枯黄就不得不迎接如期而至的冰冷，冬的容貌已初见端倪。每个季节都是信守承诺的君子，在预定的时刻赶赴千年不变的约会，可是世间总会不断的有人在岁月面前爽约。前天又接到一个好友病故的消息，年轻的身影定格在永不会衰老的二十芳华，这已经是五年内的第三位。内心深处的震颤自不必多说，最近的日子里为何生命的脚步显得如此单薄！双脚能感受到大地温暖证明自己还在走着，向着前方的虚幻抑或美丽，一切未知的想象都是需要用时光解读的符号。既然能有幸走着就回头叹息一声生命中的落伍者，继续上路吧，代替他们去看一看未来的世界，把脚步放慢一些，品味一下他们因匆匆走过而未未来得及享受的生活。

不知是日常的忙碌还是所谓的日渐成熟，习惯于把思维交付给平静的沉默。总喜欢斗室之内傻傻的静坐，似乎在等待着什么，又逃避着什么。把心事交给没有回声也没有倒影的夜色，虽然略显苍茫的黑暗中没有痕迹，却承载着自己真正的诉说。夜的厚重包容着我的孤独，容忍着我的罗嗦。我不必考虑一言出口带来的是福是祸，也无惧被人察觉言语中蕴含的脆弱。一切白天的坚强伪装都可以卸下，可以体会内心深处真正的自我。害怕在白天观望别人的眼神，害怕其中反射出的身影不是自己的理想姿态。平常的日子里其实都是在为一种概念而活。一种概念把自己定位成一种角色，活着的责任似乎就是让自己的生命轨迹不要超出这一概念的外延，不要在别人的眼神中看出否定与排除，一种

质疑的眼光所带来的战栗总使自己心有余悸。过于敏感的心灵总是与幸福绝缘的，紧张与浮躁中的落寞无法用言语打破。与其这样不如选择沉默，选择用沉默将心灵的话语对夜色诉说。选择低头凝视脚下的土地，找寻自己走过的痕迹，找寻属于自己的记忆。

言及于此，强说愁的滋味浓郁了许多。还是以一种生命固有的姿态上路吧，路上才有变换的风景，才有生活需要的真正颜色。既然害怕别人的评价又何必去做没必要的审视与猜测呢，脚是自己的，路的方向还不是自己把握。抛弃曾经自以为是的沉寂吧，那不是一种高贵的象征，更不能代表个人的卓尔不群。既然生来属于一个集体又何必把自己的心灵束之高阁而拒绝别人的访问呢？生命的长河永无止境，没有人能窥其全景，完成自我的生命段落就是对活着这一概念的最好诠释。敞开心扉，让自己的生命段落与别人重合，不要让同路人从身旁无声的走过，和他们交谈生命的感受就是在体会什么是活着。抛弃让自己痴情的夜色吧，它永远无法回应一个旺盛的生命，因为它守护的是死亡。走在阳光下，哪怕风雨中，只有这些才是属于生命的鲜活。

祝福哪些已经在生命中远去的朋友。你们是在无奈的选择下把自己交给了夜色，而我作为一个能感受阳光风雨的行者有何资格与你们分享那份沉重的夜色呢，我也有属于它的那一刻，到我们在那一个空间中相聚时再来把夜色述说吧，而我现在要完成一段属于生命的路程，这段路程你们也曾经走过。

逝者已远去，生者且自安……

不要对着 时间哭泣

文/王 瑞

人们总爱用“光阴似箭”四个字来形容时间的流逝，用“岁月无痕”来感慨人生的无常。他们的惋惜之情总是那么真切，或多或少的能唤回些许读者的共鸣。然而我并不是很喜欢这样的文章，它总是让我感觉乏力，感觉像是在对着撒了的牛奶哭泣。

时间对每个人来说都是公平的，它在无声中可以造就一切，把无知的儿童塑造成博学的智者；把满是破旧小屋的穷乡僻壤变成高楼林立的现代都市。然而它也能摧毁一切，可以把英雄的利剑化作孩子的玩物，把坚固的城堡变成历史的残砾。

不要总对着时间哭泣，自怨自艾会让你生活在它的阴霾下。不要对时间无奈，它会带给你无尽的忧郁。学会勇敢无畏地面对它，抓住它。在前进的道路上，为什么不尝试着把时间比作一把尺子，它能衡量奋斗者前进的路程，但不要“长”和“短”来加以定义。用心欣赏上面细微的刻度。有时候，你可以把时间看作一架天平，它能称量我们奋斗的重量，只是不要太在乎游标的位置，而是要学会不断增加自己的砝码。

时间不等人，它赐予我们的机遇甚至只有一次，不要在懊悔中让它悄悄流逝，在彷徨时与我们失之交臂。不要总是望着女神远去的身影懊悔不已，而是要在霎那间一睹她的芳容。也许现在的生活步履维艰，而未来却是充满未知的永远。用踏实的行为，积极的态度来迎接它的到来。把握现在，磨练自己的双翅，把时间当作砝码，相信自己能飞的更高更远。



彩蝶羽化

文/魏 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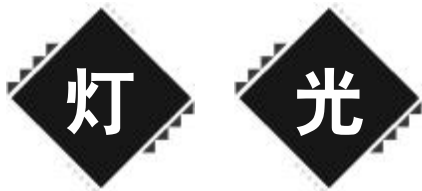
落日余晖铺洒，漫步在校园里的林荫小道上，凝望弦歌湖波在夕阳的映照下泛出点点磷光，万千思绪涌上心头。生活在这样一个优美如画的校园里，不禁觉得自己也好像被这美好的一切熏陶出诗人的气质来，虽没有苏东坡那样的豪放雄壮，也没有李太白那样的潇洒浪漫，但我有自己的所思所感。在教学路上且行且思且歌，用心去感悟，用爱去浇灌，用力去拼搏。

年华似水，不知不觉，来到长垣任教已是两年有余。每当一个人静静行走的时候，不禁慨叹自己衰老的速度。以前总是很有礼貌的叫别人叔叔阿姨，可是现在自己却也成了阿姨。看着校园里朝气蓬勃的孩子们，想起当初那些天不怕地不怕，穿着奇装异服，留着黄色怪发，号称“80”后的我们，谁也不曾料到有一天自己也会黯然退出历史舞台。在世界的某一个角落，我们褪去了青涩的衣衫，正为着美好的未来而奋斗。因为有了压力，今天的80后多了一份成熟与稳重，因为有了竞争，今天的80后懂了一些拼搏与执着。终于，一颗小小的蛹蜕变成了翩翩起舞的蝴蝶，向世人展示着它独特的美丽。

两度春秋的轮回，让我在学校成长为一名年轻的中学教师。三尺讲台，虽不大，却承载着我心中那个永恒的梦想。七百多个日日夜夜，有过欢笑，有过彷徨，有过辛酸，也有过感动。有时想想：人生在世，这一辈究竟是为了什么？是发财？当大官？还是成为有车有房的白领一族？在我看来，这些都不是，一切虚荣飘渺的东西都会在你死去的那一天烟消云散，真正永恒的是“快乐”。不管前方有多少困难，只要你努力过了，就不后悔，忙碌的每一天，我们都要以积极乐观的心态去面对，不管如何，只要开心就好！

80后的我们，不再年轻，曾经的年少轻狂，早已荡然无存。曾经的花样年华，早已悄然而逝。80后的我们已经开始站在了20岁的尾巴上，面对一切的一切，我们都已经学会了深思熟虑，心中早已没有了童话。90后长大了，他们的激情和活力，感动着身边无数的人们。社会的舞台，开始为他们而搭建，还有我们欣赏的目光。我不禁感叹：原来，80后的我们都早已老去，只是我们一直不愿意服老。

记得当时年纪小，你爱谈天我爱笑。风在树梢鸟在叫，不知怎么睡着了，梦里花落知多少……弹指间，“80后”已然长大，但穿梭于高楼大厦之间的我们却仍然怀念童年，那永远不能重来也永远只属于80年代的童年……



文/张媛

一个人走在回家的路上。

雨，淅沥沥的下着，沙沙的响，使人有一种很恍惚的感觉。借着微风，细雨轻轻地飘落在脸上，很是惬意。

可能是比较晚了，学生寝室前的路上寂无一人。可是，我既不感害怕，也不觉孤独，因为有灯光。

灯光明亮而又温暖，遮住了月的凄冷。在它柔和的照耀下，雨滴变得晶莹，路面变得闪亮。行走其中，仿佛置身于一个美丽的梦，竟有些飘飘然了。

恍然间，又回到了那年少的岁月。每每夜自习过后，整个城市都早已从喧嚣归为宁静，静谧的夜里，有灯光陪伴着我。橘色的光芒笼罩在身上，整颗心都为之融化，随着灯光飘散至归途之中。记忆中仿佛还有一张温暖的笑脸，我真的无法回忆起他的样子，只记得很黑，黑的几乎分不清他脸上的黑色眼镜框。偏偏像所有肤色偏黑的人一样，他也拥有一口白白的、整齐的门

齿。所以，夜色里，灯光下，他的笑容是那么的耀眼，有镜片上闪过的狡黠，有唇边荡漾的喜悦。好像，只要轻轻的回首，就能找寻到那模糊而又清晰的笑脸。

轻轻回首，映入眼帘的只有几株丝兰，像记忆中的笑脸一样，洁白的花朵在灯光下摇曳。

灯光总是会引引起我无限的遐想。每次经过县政府前的路，看到那些霸气的路灯，总会想到自己的母校。从母校的大门到主教学楼的道路两旁，也站立着这样的路灯。虽然我着实不理解为何一根灯柱上要嵌以数十只硕大的灯泡，但这并不影响我喜欢它的明亮。那璀璨的灯光下，我曾追逐着自己的身影，一遍遍地走过；那璀璨的灯光下，我曾开怀地笑过，放声的哭过；那璀璨的灯光下，我曾犹豫不前的徘徊过，执着的坚守过。那里留有我飞扬的青春、如水的年华。

灯光下的记忆深深地刻在心里，不经意间，总会重现，在身边涌动、流淌……

今天，走的着实太慢了，可我还是嫌快。真希望这条路永远没有尽头！

快要走到尽头了，我舍不得这雨，这灯光，和这灯光有关的所有记忆，我的脚步愈加慢了下来。我微笑着，朝着眼前的一切，好像觉得，这两滴、青草、翠树，这一切的一切也都在向我会心的微笑。

雨，淅沥沥的下着。灯光明亮、柔和而又温暖……

远离家乡，才对家乡的那山、那水、那人有了一种清晰的印象。远离父亲，才对父亲的浓情、至爱、无私有了一种深深的感动。每当独处时，我喜欢眺望远方，那里有我梦中的家乡，有我牵挂的亲人，有我熟悉的身影。记忆的叶片纷纷飘落，叠印出数不清的浅色画面，雨地里，阳光下，风吹雪飘的冬夜，父亲的面容从遥远的地方一下子出现到了眼前。

在儿时的记忆中，父亲是一个不善言谈的人，从来不会对人亲亲热热地说话。由于父亲长期在外做生意，很少在家，而盼望了很久，父亲终于从外地回来，却没有父子、父女间那种久违地亲热，而是对我们姊妹几个无尽地、不明原因地数落：“坐那儿都没个样！”“吃饭嘴里吧唧个啥？”……本来在父亲的面前应该是很放松的，而我们，一见到爸爸就像老鼠见了猫一般害怕。不仅仅是害怕，有时明明是一件小事，但经过爸爸的那个语气和声音表达出来后，真是让人无地自容。所以，平时我们聚在家里玩耍的时候，只要听到父亲走进院子

父亲

文/任晓锐

的声音，我们都会悄悄地自动散开偷跑出去玩，而我在心里希望父亲不要经常回来。

父亲的沉默一直持续到我上大学，甚至成为室友的“笑柄”。那是刚入学的时候，父亲把我送到学校，其他人的父母都是帮孩子弄这弄那的，对孩子千叮咛万嘱咐，而我的父亲只是简单的把行李放在床上，带我去报道后饭都没吃就走了。还有一次，国庆节放假返校时，是我

自己一个人坐车回来的。到校后光顾着和室友分享各自从家里带的美食，忘记了给家里打电话。晚上我躺在床上，寝室的电话响了，一听是找我的，我就急急忙忙往电话那头奔，可在我走到电话机旁时只听见那头传来嘟嘟的盲音，电话早就挂掉了。室友转告我说父亲说没有别的事，知道我到学校就行了。这让周围的人都目瞪口呆，我也在心中不断地问自己：“爸爸，你怎么能这样？你就那么不关心我么？难道你连一句话都不愿意和我说么？那您为什么打电话让我伤心呢？”那一夜，我一晚上都没有睡好，在心里我是有一点怪他，怪他为什么

么都不让我接电话。

不知不觉我长大了，我渐渐地发现在父亲不善言谈的世界里有着特殊的表达父爱的方式。有一次我回家过节，坐车的时候一直晕车，回到家我就告诉了父亲，他说估计是没有吃饭饿的了。没想到在我返校的时候父亲坚持要送我。他把我送到车上就离开了，可是一会父亲又回来了，他买了一袋桔子让我在路上吃。当我接过去桔子，父亲转身的那一刹那我的眼泪止不住地流了下来。这是我的父亲吗？他不是一直都不让我带东西的吗？我们姊妹几个在外地上学的时候，每一次返校前，母亲总是让我们带这带那，父亲总是反对，总觉得母亲对我们太过娇惯。没想到父亲也一样如此！

转眼间，我已经工作了、恋爱了，准备开始计划婚期准备结婚。当时父亲在新疆考察，家长见面时间不得不被推后。可后来由于某种原因，我和男友分手了。在分手的那天晚上，我的心情糟透了。晚上 11 点多的时候，我的电话突然间响了起来。一看，原来是父亲打来的。父

亲深夜给我打电话是我以前从未想象过的事，我接起的时候泪水已经泛滥。我忍住泪水叫了一声：“爸”，电话那边传来急切的声音“乖，睡觉没有，我刚从新疆回来，今天在车上心里老觉得不对劲，我想问你一下你们的婚事如何？我们什么时候跟他家人见面？”没有听完爸爸的话语我已经泣不成声，不知道是对于分手的伤心，还是与父亲心灵感应的那份感动。父亲没有多说什么，只是意味深长地告诉我：“散了就算了，这种结果两个人都有错，不能只怪对方，自己好好反省一下自己错在哪里，争取不再犯同样的错误，我明天去看你，你早点休息吧！别太难过。”第二天父母就来到了我工作的地方陪了我一天，而在这一天中，父亲竟没有跟我说上一句话。

然而随着时间的流逝，父亲在我的印象里慢慢发生了变化，因为他的这种性格慢慢的在我的身上得到印证，我越来越象他。我渐渐地明白在父亲的沉默里有着自己的烦恼，在父亲的沉默里有着对家人深沉的爱。

黑白灰

文/熊洁玉

“灰色”有人认为它无色无彩，或根本算不上色彩，比不上红、黄、蓝、绿那样鲜艳可人。“灰色”在这个流光溢彩的世界中，它独为非主流的色彩。幽幽的、淡淡的它一直以来保持着这样的格调，若即若离，若隐若现，有时甚至会让人忽视它的存在。

“灰色”它是无彩色，既没有色相也没有纯度，间杂于黑白之间。它不比黑与白来得纯粹，也不似黑与白的单一，似混沌，天地初开间的灰。你可以说它是浑浊不清的，也可以看成是黑白分明的，永远处于一种独立、自立、中立的泰然自若中，有点单纯，有点寂寞，有点淡然……有着对白的憧憬和对黑的拒绝。

“灰色”它是水墨画中的一抹淡墨，虽不动声色却把持大局。“灰色”它是是与非之间的和谐，上下之间的稳定，轻重间的缓和，离和间的暧昧，它是包容、是理性、是坚毅、是执着、是内秀、是儒

雅、是实在……它有些隐蔽、有些朦胧；又有些低调、有些安静。“灰色”是有内涵的，决不是消极、颓废与悲观，它有着潜在的力量！

你可知所有的彩色混合在一起，会得到什么颜色？是“黑色”？不，是“灰色”！“灰色”是最包容的色彩，它容纳了世间万物的颜色，容纳了千万生灵的喜怒哀乐，亦是一种淡然的心情。

年龄越大就越能懂得“灰色”的价值。“灰色”是一种很微妙的感觉，它很神秘，像极了人心，捉摸不定。生活中我们总是抱怨得失之间的不公平，害怕失去又竭力索取，若能有这种“灰色”的品质，就极佳了。“宠辱不惊，闲看庭前花开花落；去留无意，漫随天外云卷云舒。”那是一种多么从容优雅的心境。又如孔子的“中庸之道”所主张的不偏不倚、折中致和的处世之道，摒弃极端，寻找到位于“灰色”之处的平衡。

“灰色”如此简单，它是一个度，一种道。

老 友 记

文/齐新龙

与这位老友相识之初，我们互相看着都不顺眼。更确切的说是他看我不顺眼，总觉得我是一纨绔子弟，整天吊儿郎当！或许是看了我的作品的缘故，因为我在那个小品里演的就是一个插科打诨的角色。

后来在路上都是我主动和他打招呼。经常是我从后面拍他的左肩膀，他就从左边回头，我却出现在他的右边，这样他就很热情地装出一副懊悔不已，又被这小子给骗了的窘态！我则傻呵呵的笑一通。然而越是这样，他则可能越觉得我不是什么正经人！此时可算是点头之交。

老友有一好友，也是我的好友，经常在他面前夸我，很像媒婆在一个女人面前夸赞她为女孩物色的未来老公多么优秀一样，但这样的夸赞效果往往适得其反，我们并没有对对方产生更多的兴趣。

一日我在网吧激战正酣，老朱走了过来，对我说：“系里举行法律知识辩论赛，正在选拔辩手，系里让我通知你参加预选赛，下午开个会，你准备一下”。当时我觉得自己不是法律专业的，虽说学了点法律常识，但学艺不精，让我参加预选赛不过是凑凑人数，壮大队伍而已。当然，即使选不上，当个陪练，锻炼一下，也未尝不可。后来才知道，老朱也是这么想的。

选拔赛结束之后，系里又通知开会，到办公室之后发现老朱也在，还有两个女生。书记宣布：“辩论赛定下了四名选手，就是你们四位”。我强装镇静，以掩饰内心的激动。接着便是所谓的封闭训练，这正好给了我不上课找了个光明正大的理由。偶尔回到班里也觉得神气无比。不过从老朱的脸上看出，他比我更镇定！那些日子里，我们经常讨论很多问题，还经常在诸多细节上纠缠不清，但又乐此不疲。学了很多，也失去了很多。

终于要参加比赛了，七天的赛程，我们排在最后一天。在郑州侯赛的那一个星期，每天晚上，我们都讨论到深夜。某天夜深人散，我和老朱准备整理完稿子睡觉，但不知谁起的头，我们聊了起来，结果一发而不可收拾……

回来之后，相互串门拜访成了我们的习惯。我很喜欢去他们宿舍转悠，随便侃上几句，亦或是他来我们宿舍，表达一下对我的“仰慕之情”。再后来，我们喜欢提

上一瓶“好酒”——不带包装盒的，再弄上一包花生米，在宿舍熄灯后，就着窗边微亮的路灯喝上两口，聊上几句。此时我们均觉得人生快哉，正所谓对酒当歌，不喝白不喝。此时也有人觉得人生苦多，那就是老朱同宿舍的老杨，此人个头较高，但因体型较胖，所以显得略矮。每当我们把酒言欢之时，老杨就一个人躺在床上听他的周杰伦，不时的翻翻身，以表达他对我和老朱只顾自己得意、不顾他人心的不满。我装着没看见，老朱也装着不知道。一段时日以后，老杨终于耐不住寂寞，抛弃了周杰伦，来到桌边，“把酒高歌”。

以后的岁月里，经常有四五个“帅小伙”在校园里神出鬼没，这里面自然少不了我和老朱的身影。后来四五个人干脆一块抛弃食堂，租房做饭。有人专门买菜，有人专门洗菜，有人专门切菜，有人专门炒菜，有人专门尝菜……我负责切，老朱炒，老朱的媳妇儿负责饭后清理。优哉游哉的一个暑假过去了。

后来王林泉同志（此人皮肤黝黑，个头不高，满脑袋都闪耀着智慧的光芒。毕业后去日本留学。）突发奇想，准备拍一部反映我们大学学生生活的电影，如果成功，这也将是我们学校历史上第一部校园电影。我们向他表达了由衷的敬意和无条件的支持。所谓无条件的支持就是不提供任何条件，这好像是废话。当时我们都是穷学生，兜里没钱，说是去支持其实什么也没有。好多设备都是借的！初定演员时，王林泉打算让我出演男二号，老朱对我也是无条件的支持，因为他没空参演，所以就大力鼓励我去，这样也能弥补他对老王的歉意。后来我也因其他缘故没有参演，现在想想对老王还心怀愧疚！后来电影出来了，公映那天还给我送来请帖，我也没有去看。毕业之时，王林泉临走送了我一张电影的拷贝，看得我泪流满面。

临别之时，老朱的媳妇儿送我去车站，第二次离校（第一次离校后有些手续没办，又回来了，老朱夫妇因其他原因没有离校），老朱送我到车站……

前几日，老朱携夫人来访，饭后之余，忆及往事，欣然。

梦里，曾祖母挟着一个南瓜颤巍巍的回到了老庭院，来看我们。她笑了，说，六年了，你俩都长恁大了！我和弟弟惊喜异常，飞身便要去搀扶，曾祖母依旧微笑着，咫尺之间，我们却难以逾越。恍惚与难过之际，蓦地醒来，自己枕边已是泪水纵横，不知这是几度梦回老院了。

披衣独坐于床榻，望闼闼黑夜，听飒飒寒风，梦中之境，宛然在目，忍不住黯然啜泣，便热切地思念起了老庭院。人常言，无论身在何处，家才是心灵永恒的归宿。

而家，于我来说，也对弟弟来说，就是那方老庭院，几间老屋。根植于斯，故情牵于此。即便历经沧桑，而齿摇摇，发苍苍，目茫茫之时，我也是老家永远的孩童。老院，承载了我对寻根文化的全部理解，承载了我孩童时的全部诗情。

老院临池水而建，一湾粼粼碧波随庭前小路曲折婉转。院门是向路而开。老院东西狭长，庭中有槐树三棵，枣树两棵。有东西堂屋各三间。西三间住着祖父母，东三间是土墙屋，住着曾祖父母，两间用作堂屋，一间用作灶屋。房屋是曾祖父在壮年时用黄泥和着麦秸版筑而成。低低的青石基，厚厚的茅草檐，茅檐下面曾挂着曾祖母的蒲扇，挂着火红的辣椒，挂着风干的蟾蜍。

四年前，曾祖父离开了那里，走到了我和弟弟的梦中，六年前，曾祖母也离开了那里，走进了我和弟弟的梦中。

老院的土墙低矮，鸡任意飞，狗任意跳，羊羔也任意翻来跃去，追逐嬉闹。土墙南望，便是那湾清涟。池水左畔，是曾祖父栽的槐树，池水右畔，似是绿汀，因为这是几个水塘所围绕而成的幽狭之地，绿树掩映，青草葳蕤。最窄处有两座坟茔，相依相偎，不知何年所修。春夏之交，坟茔之上花草杂生，欣欣向荣，蜂蝶也时戏其间。这里人迹罕至，却成了鸭鹅们的度假胜地。这块宝地，野花春开，荇草夏绿，木叶秋落，碧波冬凝，晨曦暮霭，春去秋来，变幻着迷人的景致。

老院里喂着几只草鸡草鸭，一只白鹅。曾祖母喂它们时，我总抢过曾祖母手中豁着口的葫芦瓢。随手挥撒之处，草鸡和草鸭竞相争啄，白羽花羽交织滚涌，顿成天翻地覆之状。而白鹅卓然独立，竟不为所动，我心奇之，便认定白鹅像天地自然一样让我敬慕。后每喂食，我都对白鹅多几分眷顾。日久，白鹅亦知我衷情于它，故我每每呼唤，它便探出头颅，憨憨地呼应一声，朝我摇摆而来。我便抱它去池边，让它与同伴嬉戏，故而，弟弟甚是嫉妒我。

-8-

老院

文/王兆乾

农忙时节，亲人们都去了田地里，我和弟弟常留守院中。老院南墙根有峻嶒的青石两块，当时虽不知一花一世界的玄秘，然青石之上的纵横沟壑在我俩眼中却已是苍莽的山川！怡然自得中任时光诗意地飞逝。吱呀声里，斜阳已暮，曾祖父牵着他心爱的老牛推开了院门。我扶墙而望，我心爱的白鹅依然沉醉于绿汀芳草深处，只觑见它时或低首，时或回顾，时或凝思，时或踱步，也许它也难舍怡人风景，以致久久不愿踏上归家之路。而今，已恍然十数年，这只白鹅，栖息在了我的心中。

曾祖父手栽的槐树，每当花开的季节，便满树雅黄，幽香暗送，潜入院中。曾祖父便背着弟弟牵着我，拿着长镰，径直去树下。我俩仰望着这遮天的繁锦，曾祖父就故意打落一些，似飘琼雪，若坠天花，我俩便手舞足蹈，乐不可支。任它落入嘴里，飘进衣襟，任清幽爽凉沁遍全身。

院落的十数度春秋，让我和弟弟诗意地生活了十数年。永远忘不了，做晌午饭时，灶屋黄泥砌的锅台上摆满了碗碟瓮罐，锅里氤氲着大秫林面馍醇香的诱惑。曾祖母向灶底添一把柴火，拉动风箱，熏黑的窗格子外面，缕缕炊烟便和着风箱迟重又欢愉的节奏，袅袅升起，翩翩绕过枣树枝桠的缠绕，欲觅天上闲闲的白云。待夕阳斜落墙头之上时，金光满院铺，槐叶枣叶随风萧萧落无数，我俩便痴痴地笑着。我们不知道秋日胜春朝，更不懂秋士之悲，只知满地地跑着。待月挂树梢时，皎皎明月在天，斑斑树影凌乱，月影摇曳间，我和弟弟又不知踩出了多少欢声笑语。

而今，新院早起，历经了几十年烟霞云雾雷霆风雨的老院早已坍塌，便栽了杨树，废而不用。墙基的青砖早因岁月漫漶而剥落了，土墙也早已变成萋萋荒草的沃壤。弟弟小我一岁，已成家有嗣。兄弟二人，为生计故，背井离乡，近十年来会面甚疏。我上学时，他打工，我打工时，他还在打工。也许是因为我俩有共同的老庭院，所以二人至今深有默契。

十一假期回家，曾抱着小侄女去看老院落，我那可爱嬉笑的小侄女哪里知道，这是她爹和她大伯沉甸而温暖的心灵归宿。此刻老院又风起云涌般横扫内心，深处狂澜又起，难受想哭。但想想小侄女蓬勃的气息，便想到了生命长河，永在流淌！

老院！我在你的废墟前追思往昔与来者；我在你的记忆里高蹈世外，独僻桃源……

总是难忘

文/齐欣



生命历程中，总有一些人，一些事，轻绵而有力，温柔而庄重地在我们的的心灵拂过，记忆中，便有簇拥般的收藏。

一

从小我就随父亲到外地上学。

记得五年级那年，父亲因患肺结核去市里治病，我仿佛一下子成了孤雁。

父亲没得病的时候，我真没受过什么罪，父亲在单位里主抓后勤，单位的师傅们伺候我像小主人似的，无论放学多晚，回去总有热腾腾的饭菜扣在笼屉里。可父亲一走，我就真切地感受到了人情的冷暖，若不是老冯，别说冷饭菜，恐怕连刷锅水都没得喝。

老冯是父亲单位食堂打杂的，四十多岁的样子，黑瘦，爱抽烟，没成家。父亲治病那段时间，老冯总是买一份饭菜放在宿舍里，总是坐在旁边看着我狼吞虎咽……

平时有老冯还好过点，星期天就难捱了。其实学校离家只有二十来里，不算远。可对于一个十来岁的孩子来说，就是一个大难题了。一到星期天，我总是不知该去哪里。

我有个同学叫赵亚谦，住在父亲单位旁的村子里，

我俩常结伴上学。有个星期天，我去找赵亚谦玩儿，快中午了，我磨蹭着没有走的意思，因为我实在没地方可去。中午，赵妈妈做的是油菜叶糊汤面，神奇的是，赵妈妈只用几滴香油就让一碗素面成为美食，更神奇的是，此后每个星期天，赵妈妈竟都让赵亚谦约我到他家，我便总可以吃到那香喷喷的的油菜叶面条了……

幸亏有老冯！幸亏有赵妈妈！

二

秋风秋雨愁煞人。开学快一个月了，淅淅沥沥的秋雨似乎就没停的时候。

晾凉发霉的心情，如何？

校门外，往日的喧闹早已被秋雨缠绵得不知所踪，偶尔几个行色匆匆的路人，也不想示人似的，用雨衣、雨伞把自己遮掩起来。

“卖梨！便宜！”

一声吆喝穿过雨幕钻进耳膜。循声望去，一位推三轮戴草帽农村模样的人向我走来。

“买几个吧，可甜。”

见我并没有离开的意思，卖梨人更热情了：“自家树上结的，尝尝。”边说边拿起一个梨，用看不清原色的衣袖抹了两下递过来。

“你说尝的啊！不甜不给钱！”

许是过于烦闷、无聊，本无意买梨的我从裤兜里抽出手来，接过梨就送到了嘴边。别说，还真甜。

“不甜，你的梨一点儿都不甜，不买！”我边说边向校园走。

“哎，等等！等等……”

身后，卖梨人的声音显得很焦急。我暗自得意，走得更快了。

傍晚时候，天竟然放晴了。准备去就餐的我，发现钱包不见了，找遍宿舍，踪影全无，急得我满头大汗——钱包里有我半年的生活费呢！

难道？抱着一丝侥幸，我向校外狂奔。

夕阳下，一位推三轮戴草帽农村模样的人站在校门口，浑身涂满了金色，手里攥的，赫然是我的钱包……

三

周聪是我刚毕业那一年教的一个学生，准确说，是我参加工作第一个月教的学生。

我刚毕业时 20 岁，正是心高气傲、自以为是的年龄，加之手握正规院校的本本，更是豪气冲天、不知天高地厚。

开学一个月，我感觉班里的学生已被我“驯”得服服帖帖。有一天早自习，我突然发现语文课代表陈媛趴在桌子上，眼圈红红的。陈媛随父母刚从新疆转回内地，她活泼漂亮，能歌善舞，又说得一口流利的普通话，很得老师和学生喜欢。我很关切地问她原因，她就是不说话，看我有些急了，她才从桌兜里摸出一张纸条递过来。低头一看，我不仅火冒三丈——那竟是一张约会条！天哪，在上世纪八十年代，这简直就是一枚重磅炸弹。我当即在班里大喊：“谁给陈媛写纸条了，给我站起来！”吼了三遍，无人承认。凭直觉，我断定“罪犯”就在本班，因为前一天晚上是我亲自锁的教室。我用搜寻的眼神在纸条和学生身上扫来扫去，按笔迹和神态，我断定是陈媛后边那个叫周聪的大个子男生干的。我几步跨过去，大喝一声：“周聪，你这个不要脸的东西，滚！”班里学生的目光一下集中到周聪身上。可能没反应过来，周聪先是愣了愣，接着猛地站起来，脸憋得通红，眼里像要喷出火来，直直地盯着我。见他这样，我气不打一处来，“啪”一巴掌就打在了周聪脸上，那张脸立刻就显出几道清晰的指印。周聪把嘴绷得紧紧的，眼一眨不眨，可眼里却噙满了泪。也不知道过了几分钟，周聪转

身冲出了教室……

大约过了一个星期，我得知了事情的真相：一个高年級的男孩儿托他表妹把纸条塞在陈媛的桌兜里。我赶紧派学生捎信给周聪，让他回学校，却听说他已跟着姐姐去广州打工了。

现在想想，我那时真是不配人师：我为什么不能给我的学生多一些耐心、包容和关爱呢？

从那一天起，我记住了我的名字：老师。

四

大伯病故，我带母亲回了老家。

老房子已被堂弟打扫过，晚上，躺在木板床上，辗转反侧，难以入睡，木板床边配合着不时发出“吱扭”声。

“睡不着吧！也难怪，二三十年了。”

黑暗中，母亲似在与我搭话，又像是自言自语。

“记得不？这张床就是你常靠着的那棵大椿树做的。”

“我咋会常靠着树呢？”

反正睡不着，我就接了母亲的话。

“唉，真忘了呀！你八岁那年，得了黄疸肝炎，成天不想吃饭，浑身没劲儿，天天靠在椿树上……过年的时候队里分鱼，咱家六口人就分了一条鱼，有六斤多啊！妈试着给你煎了两块，你吃得很香。妈就天天给你煎，你爷奶、弟弟妹妹都没舍得吃。年过完了，你的病也好喽。”

“一条鱼恁大功效？”

“可不是咋地？救了你的命啊！没这条鱼，西墙上那张大奖状就抱不回来了。”

“啥奖状啊？”

“病好的第二年，你代表学校去公社演节目——打花棍，别人家的孩子都有一条绿帆布的宽腰带，把小布衫扎在里头，可精神。咱家没钱买，你用了个蓝布条，布条细扎不紧，到台上一跳，后腰就开窗了，咱队里的人都笑，可最后得奖的是我娃，领导说我娃跳得最好。那几天，妈不知道有多高兴……”

许是年龄大，许是劳累，母亲说着说着睡着了。我却觉得鼻子发酸、眼睛发热，多少年了，那种熟悉、亲切、温暖、幸福的感觉，又如此真实地铺开在老屋里。我知道，今生今世，我再也走不出这种气息了。

每天，身边，眼前，生活斑斓多姿，生命勃勃摇曳。当我们伸出一只手，只能抓住生活的裙角。之后，有一缕薄纱，在生命的记忆里留下……



梦中的那些日子

文/郑炎炎

月亮还在天空炫耀着太阳的光芒
云彩早已不知躲到何处纳凉

庄周梦蝶

我想我是迷路了。恍惚中，忽然觉得自己化为了一只五彩的蝴蝶，欢快的飞舞在明亮的夜空里。我朦胧着，但不知是为了什么。这个时候应该是万鸟归林的时候啊，而我虽然不是一只鸟，但我亦不是昼伏夜出的生物，我是不属于这个时刻的。我努力的呼扇着翅膀，满心的焦躁与不安。我一定是在寻找着什么，寻找着，寻找着，难道是月光么？是的，我想一定是……

望着天空中那轮明月依然那么的皎洁，洒下的月光明亮、透彻而又不乏柔和。好想轻轻地捧起来擦在身上，抚摸那一丝清幽。但刚刚一碰，它便碎了，碎的那么彻底。月光纷纷落下，轻飘飘地，如雨、如雾、如烟、如泪。

“沧海月明珠有泪，蓝田日暖玉生烟；此情可待成追忆，只是当时已惘然。”月光逝去，便只剩下了月亮。

霸王别姬

素衣素裙，我从一缕风里走来。英雄舞剑，引吭高歌：“力拔山兮气盖世，时不利兮骓不逝，骓不逝兮可奈何，虞兮虞兮奈若何”。歌罢，猛然间，乌云密布，江水怒吼，哀哀寒风，遍野刀光。他是谁？我又是谁？我环顾四周，莫非他是……是的，英雄身旁那雄骏的乌骓和那奔腾的乌江水告诉了我，他就是霸王，我是虞姬。

西楚的霸王啊，你有才有志，有勇气有力量，可你为何就不肯随那亭长而去，莫非你不知东山再起为何物么？其实霸王又何尝不明白呢！或许千年之前的那位虞姬也曾经这般想过，却也未告诉他。我并知道这是为何，也许这就是英雄的选择。英雄望我，流下了他今生唯一的一滴眼泪。

“是非成败转头空，青山依旧在，几度夕阳红”。英雄自刎，我当何去？只剩下几缕衰草中的那枚千年古泪还在倾诉着英雄之悲……

南柯一梦

有人告诉我，人生就如南柯一梦，悲欢离合之后悠然自醒。但梦本身应有一种意义，它不在于梦醒时分的虚无，而在于梦境之中的真实。

许许多多的东西都会随时光而消逝，如若再见，唯有梦中，好似南柯一梦。似乎一切真的都是无尽的轮回，由原来的真实，梦中的虚幻再到梦中的真实，现实的虚无。《幽梦影》曰：“庄周之梦为蝴蝶，庄周之幸也；蝴蝶之梦为庄周，蝴蝶之不幸也。”如果真是如此的话，那么梦，或许就是某一时刻心中的期待了。

后记

日有所思，则夜有所梦。梦是飘渺的、虚无的，但它偏偏又是那么的真实。《庄子·梦蝶》有云：“不知周之梦为蝴蝶与，蝴蝶之梦为周与？”梦之虚实连庄周尚不可分，况我乎！

秋思

文/朱小飞

微风习习，拂去夏的炎热；虫儿低吟，唱出秋的快乐。不知道那些可爱的小歌唱家们深藏何处？悠闲自在地抚弄它们的琴弦，唱出如此委婉、娴静的乐曲。不禁让我想起鲁迅先生的《百草园到三味书屋》，还有钢琴家班得瑞的轻音乐《秋思》……

烧烤的浓烟沾染了清新的空气，城市的喧嚣打破了渐近的秋意。在宁静、凉爽的晚上，你窝在家里爬网或者看电视；或者挤在空调屋里享受机器带来的丝丝凉意；或者围坐在热闹的夜市摊上大快朵颐，恐怕是对这美好秋意的辜负，浪费了那美好时光。不妨换上舒适的便装，穿上凉鞋，踏上那青青草坪，感受那习习微风，呼吸那秋天的气息。

如果是在县城或者乡村，甚好！走在那宽阔的路上，指间触摸秋的凉爽，耳边是田间虫儿的鸣唱，鼻息是玉米的芳香。记得小时候，和家人一起，坐在门口或者田边路上，一杯开水，一团蒲扇，与家人随心所欲、无忧无虑地畅谈。很多时候，仰望天空，能看到许多星星向你调皮地眨着眼睛。有些时候，躺在凉凉的竹床上，父亲用他那把二胡，几曲悠扬、婉转的曲子伴随着我共同走进梦乡。那情、那景、那人、那物，全化作我梦中的向往，那路、那田全化作我梦中的想象……

到北京的第五日，阳光依旧很好，我和表姐正在车上把玩从潘家园淘回来的玉石挂件，手机突然响起，原来是在北京工作的二哥打来电话，说既然来玩何不大家聚聚，我说当然好。回到住处，我又打电话给在华电读书的弟弟，约好第二天同去什刹海。

都说他乡遇故知是人生幸事。我们堂兄妹几人，从小长在一个院子里，一起玩耍，一起上学，逢年过节一起闹腾，又突然在几年内长大，考上大学，去异地读书。从几乎天天见面到一年难得见几次，每次相聚都格外珍贵，所以，整个晚上，我都很兴奋。

翌日清晨，我站在地铁站口，一个身影从背后闪了出来，定眼一看，原来是一脸灿烂笑容的弟弟。一件浅色格子衬衣让他看起来很清爽，只是最近忙于考研，原本清秀的他看起来有些瘦削。我们在后海岸边的小树林里等候二哥的到来。

在一块大青石旁坐下，亮亮给我讲他现在考研的紧张生活以及对将来生活的设想，让我向他推荐几本好的英文读物。我知道他一向做事认真细致，成绩也很好，便鼓励他一定考上公费研究生，不要留下遗憾。又坐一会，二哥也来了，参加工作后的他变得成熟稳重了许多，但眼镜后面还是流露出几分学生气。二哥在北京毕业后，不想回家过安逸的生活，就留在北京闯荡，虽然现在工作不是特别称心，但也在步入正轨。我们沿着后海的岸，边走边聊。

走过后海的东岸，穿过一条胡同，我们来到了什刹海，相较于后海，什刹海的气象更加非凡，游客也更多起来。我向他俩开玩笑，说他们在北京几年，什刹海不一定有

我来的次数多。北京的名胜古迹繁盛，但我好像特别喜欢这一块宝地。海两岸尽是各家王府和名人故居，积攒了不少福气。我第一次去北京是因为一些烦恼的事情走到这里，心情突然开朗起来，而回去之后，我的霉运很快过去，好运气很快到来，所以，每次来北京，一定要来这里来转两圈。他们不信，我说我给你们带路，于是，我们就沿着南岸一直走，走到银锭桥下的时候，已经中午时分。于是走出什刹海，穿过烟袋斜街，到鼓楼街边的火锅店里去用膳。

饭间，二哥和我约而后的给还在读书的弟弟夹菜，让他多吃一点，加强营养。二哥感叹道，小时候过节，我们小孩子在一张桌子上吃饭跟打仗似的，碰见爱吃的菜，你争我抢，恨不得把别人嘴里的肉都扒出来吃了，有时候俩个人还能打一架，可现在想想怎么这么有趣呢！

饭后，从原路返回，这次走得是什刹海北岸，弟弟提议，不如来划船，于是，我们租来一条脚踏船。两位男士坐一边，负责划船，我坐在另一边。在水上，沐浴着午后的阳光，在波光粼粼的海面上，我观赏着岸上随风摇曳的浓密柳树，看前来游泳的人纵身跳入水中，听着岸上二胡里发出的京腔京韵。最后，我的眼神落在了划船的两兄弟身上。我说：看着你们两个现在的模样，想起家里的一张老照片。二十多年前，爸爸们兄弟几个，也像咱们现在这样年轻，他们几个合

什刹海的阳光

文/陈荣荣



资创业，到上海购置设备，去西湖游玩，在西湖的船上，也留下了他们意气风发的照片，时间过得好快！

突然间，此刻的阳光，此刻的海面，此刻划船的我们，就映在了我的脑海里。我知道，成长的每个阶段，都有一些映像永远留在脑里，永远定格，就像小时候大年初一放鞭炮，就像在某个寒冷的清晨我和弟弟骑着单车去上学。什刹海的阳光，也将在我心底成为永恒。

十一的这次北京之旅，我也有排解心中郁闷的意

思，北京蓝蓝的天，轻轻的风吹走了心中的不快。在什刹海的小船上，我一下子感悟到属于我们的时代来临了。父辈有他们的荣耀，他们事业有成，把我们十几个堂兄妹养成了上进好学的孩子，而我们也已经开启了自己的人生，在编织着自己的梦想！

无论什么时候，都要勇敢地面对生活的挑战，就像什刹海的阳光，永远给人力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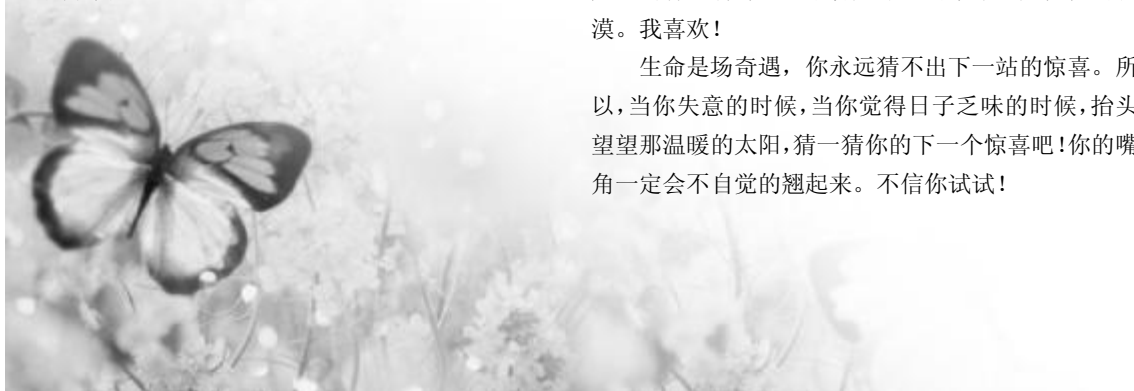


生命是场奇遇

文/王 菁

我特别喜欢坐火车，尽管每次坐火车回家都没有座位。但是我仍不顾爸妈和朋友的劝阻，坚持挤火车。因为我喜欢火车上那种人与人之间亲密无阻隔的感觉，我更喜欢火车上那未知的惊喜。

一节小小的车厢，宽容的接待了来自五湖四海，又将各奔天涯的人。他们或正值青春，或已至中年，抑或是稚气未脱的孩童，每一个人都有着他们自己的传奇，每一个人都有着那股陌生而新鲜的气息。独处一角，静静观察他们，或者不顾“不要和陌生人说话”的忠言和他们攀谈几句，总会收获一些趣闻和别样的体会。更激动人心的是有时在那小小的车厢里竟然还能碰到心灵相通的朋友。火车疾驶，而我们在窗边高谈阔论，纵横捭阖，枯燥的旅途一下子变得那么短。即将离别时的那种依依不舍的眼神和心灵撞击时的惊喜与感动一样永恒的铭刻于心。



生命就是场奇遇，你永远不知道下一站会碰到谁，可能他会是你的朋友，敌人或者只是陌生的路人甚至成为你的爱人。我喜欢这样。生活永远充满了新鲜感，每一天都让人期待。

喜欢都梁的《血色浪漫》。不知道是受他们启发，还是和他们的观点不谋而合，钟跃民和秦岭的那种生活方式一下子使我痴迷，而且终于为我动荡不羁的灵魂找到了一个合法的收容所。生命最重要的在于过程而非结果，要体验各种不同的经历，保持在路上的感觉。他们的思想是多么的超脱！

坐在火车上，旁边是来自天南海北的旅客，耐心听他们说话，微笑。我认为这是一种幸福。就像《周渔的火车》里周渔为了陈清一星期坐四趟火车一样。旁观者不懂，幸福只有当局者知道。我渴望能随他们到远方，那儿总会有一场奇遇，不管是绿色的草原还是茫茫的沙漠。我喜欢！

生命是场奇遇，你永远猜不出下一站的惊喜。所以，当你失意的时候，当你觉得日子乏味的时候，抬头望望那温暖的太阳，猜一猜你的下一个惊喜吧！你的嘴角一定会不自觉地翘起来。不信你试试！

老家的房子座落在县城的小河边上，那里绿树葱茏，风景很美。

建房子时我还未出嫁，去看时，一片空地上用白灰画着四个长方形，我说：咋这么小啊？工人直笑：这还小啊？你想要多大的房子？房子建成后确实不小，明看是四间，实际是六间（其中两间隔开了），另有一间跟正房一般高的东厢房，院子也很大。自从建成房子，父亲就一直忙个不停，安装玻璃、粉刷墙壁，油漆门窗，平整院子，凡是能自己干的活就自己干。父亲以前当过兵，干活向来井井有条，干净利索。房子装扮一新后，父亲又设计了一些家具，拿着尺寸请人去做，一间间屋子渐渐摆满了崭新的家具，一切准备好了，全家就搬了进去。

窗前，父亲留着一块地没有砌砖，母亲就在那里栽了许多花。母亲爱吃香椿，父亲就弄来一株树苗栽上，又栽了一棵石榴树。院子西面也留了一小块地，每年都种些丝瓜，每当丝瓜伸蔓时，父亲就用竹竿搭起结实漂亮的丝瓜架，夏天我们就在爬满花的架下乘凉。从那以后的每年春天，火红的石榴花密密匝匝挂满一树，秋天，沉甸甸的石榴压得树枝弯下腰来。那株香椿树后来也长得又粗又壮，浓密的叶子正好遮住两间卧室的屋顶，洒下一片荫凉。家的南面是一条小河，小河两边种满了树。门前有一座小桥，通向南面那条最宽阔最美丽的马路，马路两旁有着很宽的绿化带，一到晚上，两排路灯一亮，那种意境真是让人沉醉。家门东面有一小块空地，父亲开垦出来种上了棉花。再往东就是一条向南的小公路，公路东面是一个小小的露天广场，每天早晨都有老人在那里跳舞，傍晚三三两两的孩子在广场上滑滑板嬉戏玩耍。我们一家人在这里度过了许多非常美好的时光。

我和三个妹妹相继出嫁，不过都在县城，包括姐在内，我们几乎每天都要回家看看。后来，我们都有了孩子，每到周末或是节假日，更是携全家聚拢过来，齐聚一堂，欢歌笑语。那本来很宽敞的房子，常常显得很拥挤。孩子们渐渐长大了，父母也渐渐有了白发。再后来母亲查出了糖尿病，父亲那如山的身板也不似从前了。不知从什么时候起，对家的那种依赖就变成了无形的牵挂。我们姐妹五个就像照顾婴儿一样对待那个家，对待已年长的父母。

流水般的日子里总是不断的经历着别离。从离开

老家到这里，一晃已四年有余，每次回去，家里的一草一木依然如故，只是父母日见苍老了。今年五一在家呆了两日，来之前为了赶车方便，最后一晚上我去了妹妹家住，我记不清那天晚上离开家时是怎样一种情形了。回来后没过几日，梦到院子里那棵高大的香椿树突然倒了，醒来一阵发愣，打电话给姐，故做轻松地问家里一切都好吧？姐说，正想告诉你呢，咱家要拆迁了，县里整体规划，要修广场……

以后的每一天，我都打电话给家里，问这问那，嘱咐父母一些事情。父亲没说不愿搬迁的话，更没有因为以后补给楼房而高兴，只说人家咋要求咱就咋做。倒是母亲轻声叹息不能在这儿住一辈子了。我在县城有一处住房，一直闲着，我让父母搬到那儿去住，他们同意了。我的那个房子虽然小，但总不至于让父母去租别人的房子住，那样老人会不踏实，我为自己终于做了一点力所能及的事而感到欣慰。更何况我的房子像个弃儿，这些年没人照看，如今终于有了至亲的人照料它，也算去了我一桩心事。

又过了几日的一天晚上，小妹打来电话，没说两句我就听出她的口气不对，忙问有何事，妹说：姐，我就是想跟你说说话，咱家搬完了，钥匙给人家了，我上下班都不敢从家门口过，看见家就难受，我舍不得咱家，又不敢让咱爸妈知道……没说完妹就在那头呜呜地哭了。我的眼泪像决了堤的河流，奔流而下，但我装出快乐的语调对妹说：“以后换成新楼房是好事儿啊。”，我若无其事地安慰着。妹渐渐平静下来，她哪里知道我此刻什么感受！她比我强多了，她至少看了老房子最后一眼，而我呢……

暑假再回家时，我起了个大早悄悄回去看了看，展现在眼前的是一片废墟，根本分不清哪里是我原来的家。我努力搜寻着，结果大失所望，就在我茫然的时候，在一片碎砖瓦上看到了一块红色的毛巾，那是我家经常放在窗台上的一块抹布……一位溜早的老人走到我跟前，看见泪眼婆娑的我奇怪地问我在这儿转悠啥。我说我回来，可是家再也找不着了……说着，我蹲在那片废墟上就哭了起来。回到家，父亲问我干嘛去了这么久。我说出去转了一会儿。我问父亲为啥不把大门卸下来留着，父亲说：“留那干嘛！”他说这话时没看我，却狠狠地吸了一口烟……

我那永远的老家！

永远的老家

文季立芳

心底的那一抹山楂红

文/孙东洋



《山楂树之恋》故事非常简单，没有任何悬念，描述的当然是爱情，发生在那个特殊时期的爱情。早就知道了故事的结局，所以在看这本书的时候，心里总是惴惴不安，哪怕是在主人公感情发展顺利的阶段，也会担心突然发生什么以至于破坏他们之间美好的事情。

对于小说中的爱情，我既不喜欢杜拉斯《情人》所描述的疯狂而绝决，也不喜欢村上春树《挪威的森林》中的离奇而冷淡，我唯一喜欢的关于爱情的描述就是米兰昆德拉《生命不能承受之轻》中的那种。他把男女关系分析得很透彻，未免有点儿残酷，而那种残酷又是十分冷静而克制的。它没有“绝望”的气息，它是第三者平静分析的结果。

在《山楂树之恋》中，对爱情的描述既不是杜拉斯那种，也不是村上那种，更不是昆德拉那种。文学创作有两大主题永不过时，即爱情与死亡。其实这两个不相干却又亲密相连的名词是在简捷而又概括的总结人生。两大主题被文学家宠爱的原因极为简单，就是能引起每个人的共鸣。试想，有谁不愿品尝爱情？有谁能逃脱死亡？人们最易被爱情感动，更易被死亡震撼！《山楂树之恋》把二者淋漓尽致的融化于同一文字空间内，能给人的是什么呢？当然是感动中的震撼，抑或是震撼中的感动！

书中并没有刻意的去烙上那段特殊时代的印记，对于我，一个普通的八零后读者来说也就没必要去区别什么“那个时代的爱情”与“这个时代的爱情”。如果硬要分出爱情之间有什么不同的话，那么能作为两者

区别的恐怕只有文化的差异了，归根结底是文化的区别造就了爱情的区分。爱情本身，作为一种自然的、自发的情感，其内涵实际从来没有变过。这也是我为什么在看这部发生在七十年代的男女之爱时看不出多大区别的原因，因为我关心的不是一些表面的东西。深入透彻地去看，男女关系从来都是如此。

我想静秋很后悔她对老三的怀疑，相信如果能再给她一次机会的话，她一定会选择去相信老三，会在老三最后的生命里陪着他共同走完。但这就是生活，生活中永远没有医治后悔的良方。尽管很清楚这一点，但看完小说，我还是为老三的过早离去而伤心不已，总是希望有情人终成眷属。但转念又一想，虽然老三与静秋只相处了短短两年，却给静秋留下了一笔可以回味终生的感情财富，毕竟有多少人能拥有一份终生难忘的感情呢！再进一步讲，假如老三没死，并且与静秋组织了家庭，身陷柴米油盐家长里短的包围之中，生活日渐平庸，我想这也不是我们所期待的结局吧。

山楂树作为符号，先是象征着革命先烈的热血，而后变成两人幽会地点，接着转为静秋特别喜爱的一种颜色，最终成为老三埋葬的地方。所谓守望，就是这个意思。这一符号也似乎寓意着静秋一心为事业的生活重心转移到对自我情感的坚守。只是这点点的不够透彻，蜻蜓点水，显得不痛不痒。

但是，作为一个真实故事，又奢求什么呢？

那只是别人记忆里的一抹山楂红。

放不下的梦

文/田 慧

那个放不下的梦叫牵挂
牵挂是一种说不出的痛
但痛中有乐
牵挂是一种改不了的痴
但痴中有甜
真正的牵挂是一种苦苦的忍耐
真正的牵挂是一种酸酸的无奈
无奈中更有一份切切的期盼

有一个人牵挂着是幸福的
在心中牵挂着一个人是幸运的
牵挂你也许是我漫漫长久的一生
也许只是四季轮回中短暂的一季
无论时间的长短
无论结果怎样
但此时这份挂念
却是真真切切地牵系着两颗心
挂念的滋味就是这般凄美这么纯真

人生如梦
梦中让我与你相遇相知
从此
我便走进了相思的风雨中
走进了挂念的心房
你的一言一行
已镌刻在我心中
初识时朋友般的叮咛
让我感到你的真诚
忙碌时的一句
你还好吗
让我倍感亲切

世上最美的情是爱情

但除了爱情外
还有一份真挚的情
就是友情
有时一句短短的问候
就是一份深深的怀念
有时一点小小的心意
就是一片浓浓的情意
有时一个轻轻的关注
就是一次甜甜的回忆
夜幕下
星星的寂寞月知道
梦里的缠绵心知道
我的挂念你知道吗
我的祝福您听到了吗
牵挂的滋味
就是这样苦苦甜甜
挂念你的感觉
就是这样缠缠绵绵
牵挂你直到永远永远



写在教师节之际

文正志伟

好久没有写日志了，这些天一直教导学生仔细地作读书笔记，才恍然发现已经好久没有读书，没有写文章了。过于懒惰的思维难免变得迟滞，转眼之间发现教师节即将到了，就为这个教师节写点什么吧。

记得三四岁时，整天跟着身为民办教师的父亲去上学。别的记不清了，就依稀记得好像是又一次学校拆老房子，是那种老式的瓦房，三岁的我也跟在后面帮忙，怀里抱着一个长长的椽子，走几步不得已停下来，因为我不得不去提一下下滑的裤子。还记得那时的父亲很年轻，三年级时他教授我的语文。我记得他让其他同学背诵《周总理的睡衣》，同学几句过后就噤住了，我则坐在第一排煞有其事地记录下同学落下的句子，用红笔使劲地在课本上一行又一行地划过，那时感觉有一个身为教师的父亲特别骄傲。学校里的每个人总不免敬你几分，每当与同学置气时总不免习惯性地威胁挑衅：敢惹我？让我爸开除你……

记得那时我特别喜欢吃月饼，那种老式的月饼，里面有青的红的丝，有花生。感觉做老师真好，可以发月饼发到吃不完。我破旧书包里的笔几乎天天会丢，但月饼却总不缺席，经常会放得直到发霉都忘了吃。

在那个年代的乡村，人们有着对于知识的朴素敬畏，那个时代的教师对自己的职业也有着朴素的热爱。还记得好像是89年，有一次父亲神秘地掏出一张百元的钞票，我估计那是他仅有的一张。他不无炫耀地说：“看吧，将来要好好供你上学哩！”那时候我习惯于陪着父亲看新闻联播，父亲看得津津有味，我则渐渐懂得了外面的世界，并且不免有时与父亲争论一二。再后来，我渐渐长大，渐渐厌恶固有的陈词滥调，渐渐有了自己的判断，渐渐对父亲的话头漠然应之。每当回家，父亲总会根据时局发表一番评论，希望我能稍加评述，而我也早不屑置评了，父亲的表情就不免有些失望。现在回家偶尔批评一下政府，夸一下外国的电影，父亲就满脸的鄙夷之色：崇洋媚外！有时我很想与这个曾经的民办教师好好回忆一下过往，但又觉得有些人、有些事也许只有在特定的时空中才能衡量出他的价值。

只记得刚参加工作时，父亲嘱咐我说，好好干，教师说到底是个良心活儿，不要对差生置之不问，人家本来就不容易了。不要像xx一样，当年他为了班级平均分，竟总会想方设法开除学生，这种事儿坏良心啊！每当我与他谈起工作中的压力苦闷，他总会哈哈一笑说，怎么可能都优秀，那就应该是上中下三等，各居其一。

在我的印象中，我不记得他或者母亲是怎么过的教师节，那个时候的我所关心的只是教师节学校会发什么东西吃。后来父母辞去教职，而我则阴差阳错地步

其后尘。假期时，走过当年的学校，走过当年的小路，觉得一切在十几年间竟未曾变化。我还记得当时最害怕经过的那片坟地。每走到那，我都会停下，焦急地等待父亲快点跟上，带我过去。还记得会把父亲的那种抽拉式的教鞭藏在棉帽子里，棉帽子就会鼓出好大一块，父亲东寻西找却浑然不觉。我还记得学校旁边的那两个荷塘，总会在那边摘一个大荷叶遮到头上，捎带着抓一大块黄胶泥做盏灯……

一切都已远去，校园破旧依然。前些年去看竟还是当年的陈设，老旧的校门口两侧，“好好学习，天天向上”的标语已斑驳脱落，校内的木制篮球架也已老朽得不堪入目，影壁墙上还是当年的图画——江山如此多娇。听村里人说，里面的老师都是大学毕业去的，整天窝在宿舍里打牌，连作业都不正经批。说起这些，母亲也煞是感慨地说自己当年为何就那么卖力，为了争学区的第一整天加班加点。说起这些时，母亲还总不忘向我展示一下承载着自己当年荣誉却已破旧不堪的获奖证书。再去校园时发现大门紧锁，才知道学校被取消了。许多乡村学校都已合并，这里将不再复当年的人声鼎沸，不再复当年的纯粹梦想，一切无声，已成过往！

那时的教育多么像一种梦想中的乌托邦啊！一种人，一种情结，一种根植于朴实土地中的纯粹让人怀念。当人们能够找到一种快速致富的道路时，再让他们接受知识的灌输似乎也就有点儿不切实际了，所以当年的乡村也不复存在，当年的那种人也不必存在了。

又是教师节了。这是我的第三个教师节，心情平静，没有奢望。

前些天，聊起教师的妖魔化，我就感觉到好像是一个可笑的魔鬼在作最后的诡辩。我不敢说我期望这个教师节，我不敢说作为教师我希望多大的荣光，我只希望能尽可能做的更好。眼下这个时代，我大多不愿承认自己的身份。因为每当说出自己的职业时我惧怕别人的眼神，惧怕自己的羞涩，所以我不说。

教师节？取消吧！我们不需要向所有的人宣示说，今天是教师节，教师是全天下最伟大的职业。我们不需要依靠过分的宣示让别人意识到我们的存在，这种宣示恰恰证明了我们的卑微。有了妇女节，妇女就自由了，就受尊重了？对这种自我意淫似的表白，我本能地拒绝。

编者按：繁华辞别枝头，落在心头。每一片凋零的花瓣之上都有心的絮语在期待关切的目光。关注身边的繁华飞絮，寻找记录自己心灵序曲的言语……

这个秋天

文/柴聪雄

忙碌，抑或是对这个小城太陌生，不知不觉中雨来风来，花开花落，全部在这校园里默默上演了。

育英大道笔直而严肃，路旁是两排银杏树，树干挺拔、高大，可枝杈短而稀疏，没有旁逸斜出，没有婆娑婀娜，只有当一树蝶翼般的叶片在风里舞起来的时候才会给这条路增添几许灵动。但秋天，这个秋天不同，银杏树扎上了金黄的丝巾，站立在金色的秋阳里，站立在湛蓝的天幕下，华美而静谧。叶儿们在春天的某个时刻诞生，随着季节一路走来，绿过春，绿过夏，秋天里，它们竟用这么富丽的色彩演绎它们的成熟，高唱它们生命里最为激越的乐章，淋漓尽致，轰轰烈烈！也许明天，也许后天，在寒风中，在冷霜里，它们会枯萎、飘落。那又如何呢？静静地走进生命的必然，又是怎样的恬淡呵！

上下班必经的一条小道，四季皆有情趣。两旁植的是栾树，短短六年里它已绿树成荫，小道尽头是个花树林。春天，迎着朝阳走在小道上，满树的叶子张扬着它的绿，逼得人睁不开眼。路尽头的花树开放得珠光宝气，宛如艳妆的女子招摇在那里，太具诱惑。夏天，树荫遮挡白花花日光，使人透心地凉爽。小道的秋来了！初秋时，栾树的叶还是葱绿，树梢上顶着暗红的花，一串串的，在浓密的叶里分外艳丽。这几天，气温骤降，小道上满是羽毛状的叶子，铺了厚厚的一层，树上也挂满了金黄。寒风吹来，地上的落叶打起了旋，空中也有叶子飘飘扬扬。走在道上，静静地，繁华殆尽，美艳殆尽，只有脚下、头顶上的黄色和正在进行着的凋零。不忍离开，把脚步放得很慢很慢，让自己弥散在久违了的静谧里吧！下班时，小道上的叶子已一扫而尽，路旁黑色的袋子装得鼓鼓的，不禁懊恼，要把叶子扔到哪里去呢？哪片叶子能幸运地逃离，融入拥有它全部回忆的泥土？或者随着风儿飘，然后停留在它必然要停留的地方？

黄昏，小道上又铺一层新的落叶，抱着小儿走着，

脚下是沙沙的乐音。小家伙突然要下来，奶声奶气地说：“我要踩树叶！”他跑着，沙沙的乐音和着咯咯的笑，轻快荡漾在空气里，宛如春天的鸟鸣，悦耳而又生机。我也随着儿子跑起来，脚下，是落叶沙沙的乐音……

要参加一个授课比赛，我在同事的帮助下做了悉心的准备。比赛来临了。我的课被安排在这天下午三点，两点钟我就到比赛地点了。看到一屋子听课的同行，心里竟有些紧张，手心沁出汗来。出去走吧！

这所陌生的学校校园不大，教学楼有些年头了吧，斑驳而陈旧。但校园整洁而有层次感。最惹眼的是一排排高高大大的杨树，晚秋里，树梢只挂着稀稀疏疏的叶子。正是上课时间，校园很静，独自走着，秋风吹在脸上，爽快清凉。小路旁的角落里有几棵不知名的矮而繁茂的树，或许四季常青，这个时节叶子还是深绿，在秋风里婆婆娑娑的摇着，发出窸窸窣窣的声音。“庭下如积水空明，水中藻荇交横，盖竹柏影也。”苏东坡承天寺赏月是在秋天吗？空明如水的月光，清风里摇曳的竹柏，多么宁静啊！世间的纷扰，小人的卑鄙，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理想，黄州的冰冷凄凉……全都隐匿了。在月下，在清风里，只有灵魂深处的那份静谧在流淌，在静静地流淌……

该我上课了，这节课我讲苏轼的《记承天寺夜游》。比赛？拿奖？不，我是带着学生走进苏轼空明澄澈的月色里。秋风还在轻轻的吹着，在“平湖秋月”的曲调中，我平静的站在讲台上，我的世界里只有苏轼和来听我课的那些孩子们……

后记：“秋”，悲愁的意象，也曾感怀过李煜、李清照、柳永们寄托在清秋时节里的愁思。这几年，在这个陌生的，没有回忆的小城里，秋来时，感慨过自己的漂泊和孤独，那份寥落和清冷委实如清秋的萧索和灰涩。但是，这个秋的印象却如此不同，或许因为年近四十的我不惑了吧！我会珍爱这样的感味。

读

懂

中

国

文/吕志伟

特别喜欢南方周末。

喜欢他特大的标示以及独特的告白：在这里，读懂中国。

是的，需要读，需要仔细的品读，切身的顿悟，这片土地有着太多的难以言说，有着太多的复杂情愫，你可以爱，也许因为你曾无数次为她哭泣，你可以恨，因为你是那么的爱她。

中国，一个复杂的存在，难以言说，难以言说！我在中国宏大的叙述体系下成长起来，我自觉地被这种宏大的民族、集体以及祖国所表达，我心怀喜悦，满腔豪情，自谓自己属于中国，自谓中国可以属于我。多少次在历代的诗词歌赋中沉醉，多少次在升腾的情感宣泄中迷失，才恍然大悟，其实中国就是中国，我就是我。

中国，她太宽泛，他是长江，长城，他是黄山，黄河。我无从看到她的真容，太庞大就太模糊，太泛化。

谁是中国？谁代表中国？

中国是谁？

这里就是中国。

我在历史的河流中浮沉。我无从知晓这条河流的深浅，我无从知道它的源头，所有的告白就像远古的传说。我常在想，我对中国的初步认知源于对于历史辉煌自豪，对于民族耻辱的切肤之痛，年轻的我们将所有的传说作为一种真理膜拜。我们从未想过会去质疑：历史真的存在吗？课本真的正确吗？传说真的可信吗？

——不是。

我固执地以为，历史只是一个遥远的传说，传说会在激情的传扬中渐渐失去本真。历史总在变化，历史总在被解读，历史总在被断章取义，历史总在被贴上各种标签。它可以被说为英雄，也可以被解释为叛徒，她可以被尊为烈女，也同样可以被污为淫妇。就像戏剧舞台上的角色，换了一种装束，就可以被表演被演绎，操纵于其后的统治者才是真正的历史撰稿人。

话语权不可能人人拥有，于是每个人有每个人视

角中的历史，于是历史可以被随意解读，随意歪曲，随意的捡拾，随意的组合。于是历史在众人的剪裁中渐具雏形，在不同的话语中千变万化，所以可以颠倒黑白，所以可以混淆视听，所有人在一种模糊的似是而非的叙述中找寻自己的精神坐标，构建自己的精神空间。

原来是与非，对与错，一切的一切所凭借的立足点只是一种虚无的假设。看似毋庸置疑的赖以立身的信仰、精神都只是道听途说，一切都是假设。

中国那么伟大，同样也那么龌龊。我那么清高，也同样那么自卑。

有些东西无从逃避。

在这里，读懂中国，我一直在读，默默地读，默默地思，默默地念。

每每在挣扎徘徊，中国的文人总想经济天下，自己却总也难以解脱。人人欲致君尧舜，人人欲国富民强，国富了民未强，恍然发觉，是国家在索取我，是国家在束缚我，是国家在操控我，而我一直却为此自豪。

慢慢变得理性，终于发觉一切自有荒诞的真实。突然觉得几百年前美国的那群先哲们比孔丘、李杜等可爱万倍，心中不由遗憾：如此的伟人何竟非我的同胞？

不禁一惊，国家的认同意识竟如此根深！

“我们认为下面这些真理是不言而喻的：人人生而平等，造物者赋予他们若干不可剥夺的权利，其中包括生命权、自由权和追求幸福的权利。为了保障这些权利，人类才在他们之间建立政府，而政府之正当权力，是经被治理者的同意而产生的。当任何形式的政府对这些目标具破坏作用时，人民便有权力改变或废除它，以建立一个新的政府”

——《独立宣言》

国家的定义在这里不具情感的含义，因此才具有理性的召唤力量。

我在读懂中国的路上寻找中国！

失败未必不是歌

文/王志军

人生之树常见两枚果子：成功和失败。谁都希望摘取甜蜜的那枚，但一个人未必永远都那么幸运，一生中难免遇到挫折和失败，然而，失败与成功一样，都是宝贵的人生经历，一样值得我们去珍惜。

人们常说：“失败是成功之母。”有了无数次失败，才能赢得成功，从这个角度来看，失败比成功更有意义，因为它能够激发我们的斗志，锤炼我们的品格。只有经历过无数次失败的人才会更加珍惜来之不易的成功。如果成功是诗，失败未必不是歌。

提到李宁，可谓家喻户晓。二十年前，李宁被誉为“体操王子”，一九八二年第六届世界杯体操赛上，拿走了所有男子项目七枚金牌中的六枚；一九八四年在洛杉矶奥运会上，获得了三金、二银、一铜的佳绩，占了中国代表团奖牌总数的五分之一，鲜花、掌声、荣誉等成功的光环笼罩着他。然而，四年后的汉城奥运会上，李宁却频频失手，错误连连，就连最拿手的吊环，似乎也在捉弄他……。失败后的李宁承受着巨大的心理压力，观众昔日的赞誉现在变成了指责，甚至谩骂。但李宁并没有因此而消沉，也没有对自己的未来丧失信心，退役后的他选择了经商，打造中国的体育品牌，今天成为我国最大的世界知名体育用品制造商。

苦水中沏出的麻结实，淤泥中挣扎出的荷花动人。从来就没有永远宽阔、平坦的路，从来就没有永远平静、安宁的河。脆弱的意志如宝刀生锈，必须在磨刀石上砥砺一番，才能明晃晃地坚韧起来削铁如泥。不要害怕失败，它不过是人生旅程中的一段小插曲，只要你正确对待，它便能激起你更强的斗志。

没有失败，何谈成功？何谈奋斗拼搏？何谈挑战梦想？是的，只要参与过、努力过，就够了，其中的苦与乐都品尝了，不管是成功，还是失败，都要以良好的心态去面对。

- 20 -



文/齐玲玲

无端地想写些什么，意念的驱使令人难以捉摸，可又懒于为之特意取个惬意的名字，聊以随笔二字代之，二字刚已落笔，不禁一笑，倒觉得正切中自己此刻的心境。

近日来，渐次入冬。挥之不去的灰色抹去了所有的笑声，似乎连人也随着冬天一起归于沉寂。鹅黄的银杏叶零星地飘落，飘落……最后，在孤独的一隅中永远的死去，埋葬了所有的哀叹，一同曾经的美丽……

还有，那个孤寂的自己也随着落叶一起埋在了岁月的最深处，埋在了冬天的最深处。没有了驰骋的灵魂，我只好厚用厚厚的衣服将自己的心层层裹住，我怕她会在冬的疾风中颤抖，我想让她暖暖的……或许只有这样，在一眼望不到头的冬日里，她才会感到安全，才会涌出股股毛绒绒的惬意……

好想，好想就这样，趴在窗前，什么也不做，捂着那颗暖暖的心，静静地望着窗外那一缕灰冷的天空，直到明年春暖花开……

感悟幸福

文/张言纯

偶尔听说，以前认识的某某，或是搬迁了，或是晋职了，或是当官了……不免有点小感触：谁谁真能，谁谁混得不错。再看看自己，偏居一隅，似乎也看不到什么进步，眼见“沉舟侧畔千帆过”，不免产生“断肠人在天涯”的落寞。

现实当中，很多因素会制约我们前进的步伐，总是以为自己的生活是多么的不顺心，于是人生有了埋怨，有了无奈，有了惆怅。可能是因为我们深知自己人生的缺憾，所以看到别人的点点进步，难免会产生一些羡慕。仔细想想，看起来很顺利的人也可能在经受着他们

的不如意。家家有本难念的经嘛，人的本性使其愿把自己风光的一面展示给人，又有谁能真正看到别人风光背后呢？很多时候，得到的就是所承担的。

其实不妨和自己比比看，看看自己是否越来越好了，是否离自己理想中的目标越来越接近了。时不时给自己鼓励鼓励，我们会看到前途一片光明。仔细想想，我们自己也可能是别人所比照的对象。打开心结，勇敢面对，快乐生活，快乐地工作。找回自信，找到希望。

当然，有的人的确值得我们学习对比，那是因为我们期待完美，期望可以活得更加从容，更加轻松。但是我们要看到一点，每个人的处境都不同，别人永远是别人。我们可以学习别人的长处来弥补自己的短处，与其感叹别人的运气，赞叹别人的幸福，不如模仿别人的奋斗过程。

其实幸福就是一种生活态度，主动权掌握在自己手里，静下心来享受生活，即便生活平淡如水，也能感觉它的味道很甜。



接力赛有感

文/程永生

“加油，加油……”

伴随着一声声热情的呐喊，整个运动场都在震撼。在这丹桂飘香，硕果累累的金秋十月，迎来了一年一度的宏力学校体育盛会。赛场上，比赛选手们顽强拼搏；看台上，观众们热情似火。每一次运动会上的接力赛，都是我最期待，最振奋的时刻，但今年的接力赛给了我更多的是振奋之外的深思。

来宏力学校已经四年多了，经历了五次运动会。印象里，每一次的教师接力赛，我们的男队都是学校的第一名，女队的成绩也是一直在提高，这也是我期待和振奋的原因。可是今年，女队却没有像预想的那样……

第一棒队员一马当先，奋勇向前，成为第一棒中的领跑者。在将要完美完成自己的100米任务时，第二棒队员开始助跑，但由于助跑太快，已经筋疲力尽的第一棒队员无力追上第二棒队员进行交接棒，当第二棒队员发现时并无奈在原地等待的时候别的队已经反超。

虽然紧接着的队员都用尽全力，奋力追赶，但依然无济于事。全场一片唏嘘。直到最后，全场还在为女子接力赛中的配合不畅而扼腕叹息。无论是狂喜还是叹息，都更深刻的让我体会了“1+1+1既可以大于4，也可以小于4”的含义。

众所周知，体育比赛中的短跑接力赛往往胜负在毫厘之间，其最大魅力就在于要取得接力赛的最终胜利，不仅参赛队员实力平均，整体水平相对要高，而且每个成员的衔接要相当漂亮和无缝，并达到最佳。否则即使是四位顶尖的高手组队，同样会由于接棒的不利而饮恨败北。今年的失利，也让我感觉到了天使和魔鬼截然不同的结局。

学习和生活中又何尝不是这样？广州市曾经做过一个调查，60%的学生从小学升入初中后，都会出现成绩大幅下降的情况。究其原因就是从小学到中学学习环境变化极大，主要学科从原来的语文、数学、英语三

门上升到了多门。而且三年后的中考,这些都是主要科目,内容变化大,难度高,许多学生一时适应不了。也曾听到一位老师讲到这个问题,刚从小学升到初一的学生,由于还保持了小学生求知欲强,向师性强,天真活泼的特点,所以在教学上要生动灵活,态度和蔼,时刻关注他们,如果缺乏对这些年龄小的学生生理和心理特点的了解,就会在教学上出现明显的脱节。

学生幼升小,小升初,初升高,这不也是个学业的“接力棒吗”?甚至学科与学科之间,上一节课与下一节

课之间都是循序渐进,紧密相连的。如连绵的山,起起伏伏,一脉相承。它并非是被割断的个体,无论是小学、初中,还是高中,教学都有相通的精髓,也是一个漫长的厚积薄发的过程,所以教学就像接力赛,关键是“棒”的衔接,而教师则要注重彼此“棒”的衔接并顺及推力。只有这样,才会在高考这个中学阶段的“第四棒”一鸣惊人,作出优秀的答卷。

但愿每一个学生和老师都能够做好升学衔接,传递好学业的接力棒。

隨 筆 小 輯

文/闫 辉

向左走 向右走

向左走?向右走?对我来说,每到周末,这都是一个有关亲情与爱情的重大选题。

又是一个周末,我徘徊在学校的北门外,眼巴巴地等着那辆开往新乡的大巴,那辆通向父亲身边的大巴——一直对这路车充满好感,可能因为它拥有紫罗兰一样的颜色吧。终于,那抹紫罗兰慢慢地进入视野,近了,近了……可我为什么又感到不安?为什么会那么犹豫不决呢?不是很期待看看父亲吗?给他买的棉衣不是还没送过去吗?为什么回家的脚步会如此迟疑?不觉间竟有点厌恶自己的不孝了!

自10岁时失去母亲,已经有16个年头了!16年里的成长,每一个脚印都印着父亲的汗水甚至泪水;16年里难忘的生活片段,每一个似乎都有父亲的出场。在20世纪90年代的中国农村,父亲独自一人带着青春期的哥哥、初涉世事的我和只有7岁的妹妹,我很难用贫瘠的文字来表达当时的艰难,哪怕是十之一二。哥哥说:“你给爸爸写个小传吧,他还真是一本耐读的书!”我是想写,可我从来写不下去,一想到那段时间父亲的无奈与艰辛,我就喉结发紧,无法自制。16年来,我们兄妹三人不但拥有健康的身体,而且没有一般单亲家庭长大的孩子会有的人格缺陷,我觉得都得益于我的父亲。

——我依赖我的父亲!所以每到周末都想回新乡

看看他,就像是我必须要做的事一样!可为什么上车的脚步又如此迟疑呢?

我和浩敏认识5年了——三年的大学时光,两年的两地守候。五年,一段不算短的时光。五年的恋爱,五年的谦让,两年的等待,两年的守候!记得不久前的一次大学同学聚会,辅导员孟老师让浩敏总结一下恋爱经验,有点喝高的他只一句“不容易啊”就再也说不下去,在场的也只有我知道那句“不容易啊”到底蕴含着什么东西!从长垣到新郑,加上倒车的时间,得将近5个小时的车程,那么一个来回是10个小时。当着高中班主任的他和同样是教师的我,特别深刻地知道这10个小时的车程意味着什么!

向左走,是父亲所在的新乡;往右走,是男友所在的新郑。我该怎么办?想着这些的时候,已经有两辆紫罗兰疾驰而来又疾驰而去,好吧,上车吧,无论哪里,都有一份珍贵的感情在那里守候!可是,下周,还会这样犹豫吗?

发型变换与随意生活

不得不承认,我有点耳根子软!

去理发店理发,本来是只需要修一下留海的,可那个招呼我的理发师却绝不肯只赚5块钱了事。他以他的脸为武器(最起码我是这样认为的),这理发师长着王力宏的脸庞,韩庚的鼻子,还拥有着西方人似的深邃

眼神,你说这样一个帅哥站在你身边,语气温和地说:“我认为如果你的头发在这边有一个弧度会更好看,我看后边如果蓬蓬的会更好!你觉得呢?”虽然我知道我的发型是前不久刚做的(当然,也是在理发师喋喋不休的建议下做的),而且也知道我现在没有什么时间,可是你让我怎么去说?“就这样把,我今天不换发型了。”?唉,面对帅哥,总是有些气短!

最后,我顶着一个蓬蓬的头出来了。怎么说呢?发型固然是好,可是也与我的老师身份不搭吧,怎么看都像90后!(结果,回到学校,被我的学生狂吐了好一阵,呵呵,这也是后话)。

不得不承认,我有些耳根子软!

穿衣也是,白衬衣配黑色小西装,铅笔裤,精神神的已经要出门了,室友说:“今天下班后大家要去聚餐,你穿的也太正式了吧!”“正式吗?好吧,那就换换吧。”记忆中,我似乎也没有太多的坚持,换换就换换吧,也没什么费劲的!大家一块去逛街,有一朋友去买水,问我喝什么,“雀巢的红茶吧”,我说,“红茶我认为还是康师傅的好,要不买康师傅吧,说不定还能中奖。”康师傅的就康师傅的吧,虽然我也不认为这两样有什么差别!

你说我活的是不是太过于随意了?

更可笑的是,时间长了,我还活出自己的一套生活哲学:随意生活也是一种生活态度!为什么凡事都得按照计划去走呢?我按计划上小学、中学、大学直至工作,我按计划备课、授课、批改作业、交教学反思,我按计划安排周末行程:逛街、回老家和同事去打球。生活中,需要我计划的太多。非原则的小事上,我为什么不能率性而为?

下次去理发,如果一个很帅的理发师建议我换发型呢?换还是不换?不知道!

多想

多想和你一起骑自行车

凌晨的风阻挡不了你后背的温热

向后跑着的山啊为什么是彩色的

山边的云啊为什么那么像妈妈的脸呢

至今,仍然记着当年你说的话

你说你说你说,你说过:

你会让我坐一辈子的单车!

多想和你一起做顿饭

厨房的香气里弥漫着我们爱的誓言

锅碗瓢勺的碰撞声为什么那么动听呢

第一次下厨的我们做出的饭菜为什么那么香甜呢
至今,仍然记着当年你说的话

你说你说你说,你说过:

你会为我做一辈子的饭!

多想和你一起去看海

多想和你一起兜兜风

多想,多想,我多想

就这样简简单单幸幸福福的度过此生!

多想和你去看一场午夜的电影

多想和你一起吹灭庆祝生日的蜡烛

多想,多想,我多想……

如今,已没人来兑现当年的承诺,

长长的海峡是我们无法跨越的阻隔

多想问问你在彼岸过得好吗

唉,就让这声问候散落在大海之上

因为,我们都要学会忘掉彼此,好好生活

好好生活!

后记:这不是诗歌,是我哼着小曲作的歌词

为了怀念一个人,或者说为了怀念一段暧昧的年代



梦境桃源

文/钟雪

我一直在想,如果有一天自己老了,或是厌倦了都市的喧嚣嘈杂,多么希望能找到一方属于自己的天地,在那个天地里,湖面澄清,空气充满宁静。

我要建一所自己的房子,在半山坡上,向着太阳升起的方向,当第一缕晨光稍稍探出头,就能晃开我熟睡的眼睛。房子是木砖结构的,四面都是落地的木窗,风从东南西北穿过屋子,把一屋的阳光撩拨得象顽皮的孩子,在屋子里跳来跳去。还要有一个大大的四四方方的院子,每个角落都要种上花花草草,不要名贵的,最好是乡野间那些不知名的花草,只要它们四季开着,让我每天都可以惊喜地看到美丽的绽放。

在我的屋后,我要种一片竹林,围成简单的竹阵,正对着我的书房,夏夜的凉风在竹林间嬉戏,我开着窗,躺在竹椅上,面向竹林看着自己最爱的书。摇晃着,似睡非睡,不时地摇摇手中的竹扇,轻轻驱赶窗外小虫的叫声,不让它们惊扰了我。

在离院子不远的山脚下,修一个小水池,池边必有几块大大的方石,在石边搭一个小草棚,里面一个小木台,四周围着芦苇,一个大大的陶罐立在水池边。水池的水自然是从山上流下的,缓缓地注入池中,再往下流进一洼浅地。那洼地的更远方,是一个不大不小的荷塘,有田田的叶,还有一池精神抖擞的荷,每日我都来这里看看水,看看荷,然后打一壶山泉品尝它的甘甜。

在屋后更高的山坡上,我种一洼菜地,种玉米,土豆,辣椒,小葱,蒜苗,每天,我都要去转转,松松土,施施肥,把成熟的带回来,炒几个小菜,解解馋。

秋天的叶子落满了青石小路,金黄的,枫红的,还有着淡淡的香气。我一定要把它们都收起来,藏在院中的角落里,就象收藏了很多太阳的秘密。

积雪的时候,我要在院里堆一个雪人,给它戴上棕色帽子,围上大红围巾。屋子里烧着火红的炭火,整个屋子暖暖的,我坐在木椅上,腿上盖着毛毯,手捧着一个大大的棕色陶杯,冒着热气,慢慢地欣赏着我所钟爱的小说。



夜之凄凉

文/史明钰

夜,一直都很神秘。漫漫夜色,是人们掩藏真实自己的最好伪装。痴痴的思忆、孤独的迷离、失意的沉醉、相思的牵挂、悲伤的哭泣……夜,静静的聆听着那些埋藏在每个人心底的伤。

寒风犹如夜的头发,拂过思忆者的脸庞,激醒了他的一帘幽梦,让那份思忆化作坟墓,深埋心底……

迷离在这孤独的寂夜,飘飘如游荡的孤魂。黑夜的眼睛,星星,陪着她,让她更加孤寂……

曾经的失意在夜里迷失,沉醉。模糊的记忆,烙印了夜的美丽,皎洁的弯月是夜的牙齿,夜在笑,人也在笑……

夜的体温依旧凄寒,夜莺阵阵的哭述,荡涤在这寂静的夜,引得游子无限的思念,飘摇在这黑色的长河……

夜睡着了,远方低吟的哭泣是夜的呼吸,幽远而空荡,无尽的蔓延在人的心房,夜,把悲伤冷落在一旁……

恍惚了一会儿,黎明惶惶升起,宣告着夜的消亡,无奈消散不了的依旧是那份心伤。

读《席慕容诗集》有感

文/吴月琳

席慕容是我很喜欢的一位诗人，她多写爱情、人生、乡愁。写得极美，淡雅剔透，抒情灵动，饱含着对生命的挚爱真情。大学时代经常读她的诗，现在《席慕容诗集》还一直陪伴着我，与我共同经历着这里的点点滴滴。最近，闲来翻看她的诗集，还是那本书，还是那么一首诗，因为年龄和空间的改变，自然有了不同的解读和感悟，所以书是常读常新的。

翻阅这本书时，我只是感到一丝温柔，一点甜美，有时还感触到一些伤感和孤单。又常常陶醉在烂漫的爱情诗中感受浪漫与迷醉。席慕容的文字只是婉婉道出，朴素自然，却每每在我心中荡起层层涟漪。

每一页都是一个美丽的故事。在有些黄晕的纸上默读着一首首，让人总是觉得那么温馨，那么抒情。读着，读着，似乎每首诗都特别熟悉，仿佛自己就是诗中的“我”。那亲切舒缓的字句，空灵伤感的情调，行云流水般的叙述，处处洋溢着她对美好生活的执著追求和热爱。带给我甘香，带给我无限的遐想。

读席慕容的诗歌，需要一个宁静的空间，一个人的时候，意境就能出来，沉浸在她的诗歌里面。在拜读她的诗的时候，最好泡上一杯新茶，在茶叶的清香里面回味一个写诗少女的情怀，与她一起感受爱与忧愁。

她的诗所表现出来的意境，如梦似幻，似有若无，又远又近。让我有种说不出的喜爱，如《千年的愿望》里写到的：

总希望
二十岁的那个月夜
能再回来
再重新活那么一次
然而
商时风
唐时雨
多少枝花
多少个闲情的少女
想她们在玉阶上转回以后
也只能枉然地剪下玫瑰
插入瓶中

你看，她说的商时风，唐时雨，多么遥远的事物，我们无法触及。还有她又写那些个闲情少女在玉阶上转回以后，是枉然的将玫瑰插入瓶中的，令人回想，令人痴狂，真的好想牵住她们的手，道世事无常，不应浪费青春，虚度年华！

我们总在说青春，抱怨青春，很多时候却是在虚度光阴，青春年少，不知不觉就在弹指间消失了！而席慕容却是这样写自己所度过的时光：

那女子涉江采下芙蓉
也不过是昨日的事
而江上千载的白云
也不过只留下了
几首佚名的诗
那么我今天的经历
又有些什么不同
曾让我那样流泪的爱情
在回首时也不过
恍如一梦

短短几句，就将已经远逝的饱含梦想的昨日轻描淡写的一笔带过，只留下了几句诗而已。

在她的作品里，我们可以看出席慕容特别钟情于荷花。她不仅写荷花，也画荷花，然而，她却不单独的去赞美荷花，总是把荷与人相连，席慕容爱花，爱大自然，也许这就是出于一个女人天生爱美的缘故吧？席慕容对那些花与草，以及树，都有独到的理解。所写诗的意境不会很深奥，短短几句，就显出了诗的味道，就让人有种说不出的喜爱。

对于诗这种文体，年龄不一样，所体会到的意义也不一样。年轻的时候读到的是爱情，年龄大一点儿，或许能领悟到人生，再年长些，或许领会到的又是另一层境界。所以，感觉席慕容的诗是很耐读的。

沉醉于诗句的朦胧与美丽固然是一种享受。我想读一本好书不是单单享受在诗中的温柔里，垂涎在亲切舒缓的字句中，空灵伤感的情愫内，而是要感悟出作者深奥的哲学，探寻到宝贵的财富。我愿伴着轻风似的诗，去寻求生活中的美，去体味岁月中无法捉摸的幸福！



观《三傻》有感

文/李保成

我想，如果一部电影，在人们观看后留下一些思考和余味，这应该算是一部好的电影吧！印度的影片《三傻大闹宝莱坞》无疑是这样一部经典而好看的电影！这部电影如果有不足之处，就是它的译名和它表现的主题严重不符，这样一部优秀的影片怎么能给翻译成这么一个低俗而无聊的片名呢？

兰彻、法涵、莱俱，三个男孩是印度皇家工程学院的学生，他们从众多的考生中脱颖而出考上了这所著名的工科院校，每个人身上都承载了家庭太多的希望。兰彻是花匠的儿子，从小聪明好学，善良调皮，他代替小主人来这里上大学，任务是四年以后为小主人拿回一张光宗耀祖的文凭。法涵是贫困人家的孩子，他来这里上学的目的就是让家人过上好日子，由于压力太重，他胆小而谨慎。而莱俱喜欢野外摄影，由于惧怕父亲的权威，选择了不喜欢的工程专业。三个年轻人，各有自己的生活，各有自己的无奈，却有缘相逢在一所大学的屋檐下，三个好朋友过着单纯而快乐的大学生活。

影片中的主人公兰彻拥有智慧非凡的头脑，虽然出身卑微，可是却从来没有放弃梦想！他不喜欢大学的“填鸭式教育”，屡屡搞些恶作剧，捉弄被他们称为“病毒”的刻板，严谨，守旧的校长，希望改变他教育的理

念，培养学生的学习兴趣。片子中的一些情节很搞笑，让人看后轻松愉快，而一些情节也很温暖，比如三个好朋友在遇到困难时，互相帮助，互相鼓励，共度难关的那份喜悦。在法涵因为考试不及格而坠楼自杀变成植物人后，兰彻和莱俱不弃不离，悉心照顾，用各种方式唤回了朋友的记忆。当病床上的法涵睁开眼睛，陪同他落泪的还有屏幕前被这份友情感动得泪水涟涟的观众。影片中还有宝莱坞华丽而铺张的歌舞场面，印度富有地方特色的民俗传统，画面纯净而美丽，情节亲切而真实，让我们感受到了印度电影的特有风情！

《三傻》极具教育教育意义的作品，看了之后让人反思了再反思。“盐水具有极强的导电性，初二物理知识，我们都学过，只有他会应用。”“知道我为什么第一名吗？因为我热爱机械，工程学就是我的兴趣所在，知道你的兴趣吗？这就是你的兴趣……跟工程学说拜拜，跟摄影业结婚，发挥你的才能，想想迈克尔杰克逊的爸爸硬逼他成为拳击手，拳王阿里的爸爸非要他去唱歌，想想后果多可怕？”

一部好的电影，永远是将我们想要表达的东西表达出来，就在他的简单里面读到许多的不简单，就像哲学两字，简单，但可以引人思考。

师者一生

文/杨志来

还记得第一次走上讲台
把自己打扮得潇洒漂亮
还记得嗓门很高 话说得快
声音打颤 脸烫心跳 手心潮
讲台下的是学生 抑或是朋友
他们认真地听
眼里闪着好奇与渴望
你知道必须用心
这是初为人师的责任
即使蜡炬成灰 春蚕丝尽

你在这个季节真的好累
若能给你过去的时空
你会做一个好梦
想到转瞬即逝的人生流程
怀疑生命之钟走得太快
累点没有啥
只要孩子们 好木成材好铁成钢
只要祖国昌盛富强
就这样 日复一日 走过春夏秋冬
有一天你忽然发现
你有了皱纹和白发
可不埋怨,也不犹豫
只觉得心底无私 天地现彩虹

你有过太多太多的坎坷
可是一件也记不起来
孩子们的笑语与欢歌
却在你心底拂也拂不掉
孩子们大了 一茬接一茬
如同庄稼走进粮仓
你依然踱步在那个地方
仿佛流的不是时间而是空间
在退休欢送会上
你的目光没有离开心里的家
没有离开那群家中的孩子



编者按：花开时节是春风拂过岁月，如花笑靥是春雨绽放在心灵的黑夜，是爱走过的感觉。生活上远离父母的学生需要这种春风春雨般的呵护……

爱是春雨润无声 情是春风拂柳青

文/李春莹

管理学生是一门艺术，尤其是对特殊学生的管理更是倾注着生活老师的心血与智慧。特殊学生由于种种原因，在学校和家中受到的批评、歧视及埋怨较多，从而使他们的内心深处产生了或多或少的自卑感。心存戒心且逆反心理很重，一有风吹草动就十分敏感。经常地批评会使他们自暴自弃，但这只是表面现象，究其内心深处，是非常渴望得到老师和同学们的谅解、理解和信任，需要得到温暖和关怀。在学生反复违纪时，生活老师需要冷静对待、耐心地帮助学生分析原因。在管理过程中，我有两点心得体会：

一、无限沟通无私爱 春雨润物细无声

生活老师对学生的管理，是需要进行无限沟通、倾注无私之爱，惟其如此，才能达到润物细无声之效。如九年级某班王xx同学，该生性格内向、倔强、脾气暴躁，对老师不屑一顾，我行我素。内务从来不做，两休纪律又差。我通过与家长沟通，知道家长对该生望子成龙心切，这孩子成绩却不理想，导致该生对自己没有信心。该生家离校较远，经常留校，与家长沟通少、相处少。了解到这个情况，我就抓住该生经常留校这个机会主动与他沟通，了解学生的学习与生活情况，如生活费够不够？礼拜天在学校是否习惯？鼓励他在生活上有了困难要及时给老师说。只要是我留校值班，就在闲暇时间带他去体育馆打打球，锻炼身体，放松心情；衣服破了，帮他缝补，让他感到师生如朋友，对老师不再有抵触情绪，慢慢地接受了我的管理，以前横眉竖眼不见了，笑脸增多了；每次见面，沉默不见了，问好增多了。在宿舍，不但认真做内务、守纪律，还成了我管理宿舍的得力助手。

二、表扬优点蕴别情 春风拂柳柳枝青

生活老师要像任课老师一样，不但要善于发现学生的优点，而且要及时表扬学生的优点，并于表扬中寓有自己别样的教育目的。如九年级某班的男生以前存在着严重的问题：有多半学生对学习失去兴趣，整体成绩差。尤其前段时间，大多数男生晚上不睡、早上不起，内务较差，纪律松懈。每天学习昏昏沉沉，心态极其消

极。我通过找学生谈话、沟通，知道他们内心很痛苦：学也学不会，感觉所有的老师看他们都是问题学生，对一切失去信心，破罐子破摔。既然如此，他们干脆就在宿舍闹个痛快。刚开始，我看到他们闹腾也生气地吵，但效果不佳。我反思是不是方法错误，我试着改变方法，放大他们的优点、淡化缺点，哪怕是一点小小的进步，我就毫不吝啬地表扬。看到他们在宿舍上串下跳时，我不再大发雷霆而是反过来鼓掌喝彩：不错，跳得很高，不过就是地点不对，如果是在运动场上，那该多好啊！

表扬中蕴含着建议，委婉的语言使他们顿悟，他们不像以前那样无视老师的存在，而是不好意思地说：“老师，我错了。”昨天下午内务评比时，我意想不到的事情出现了，昨天我只是让寝室长通知一下内务检查比赛，我没有像平时那样提醒每个学生的卫生区，而是让每个学生摸一下老师手上那个老茧，我什么都没说。说实话我对他们没报什么希望，没像平时一样叫他们起床，一遍又一遍督促他们做卫生。在他们快离开宿舍时，没想到平时纪律最差两位同学，把我拉到他们宿舍，眼前的一幕令我惊呆了，平时的脏、乱、差不见了，呈现面前的是干净、整洁……地面干干净净、被子有角有棱、摆放整整齐齐。我刚在宿舍走了两步，其中一位学生就拉着拖把说：“老师，你出来，有脚印，我再拖一遍，关键时刻绝不给您丢脸。”我真的感动了，真是“人之初，性本善”，而不是“孺子不可教也”。我想只要我善于发现他们身上的闪光点，抓着教育契机，用心呵护，这帮大孩子们会一天天成长进步。

通过以上的辛勤努力，同学们的生活学习习惯发生了很大转变，这使我深悟到：我们生活老师的本职工作就是教育服务，照顾学生“两休”、“三餐”，如无爱心、沟通和表扬，就无法激起他们情感的波澜，师生间无法配合默契，工作就会遇到重重困难，难以开展。总之，师生相处多点爱心、少点私心；多点表扬，少点批评；多点沟通，少点冷漠，我们的管理就会收到春雨润无声、春风拂柳青之效。



付出终有回报

文/徐瑞娥

今天我所谈的对象是八年级某班女生韩某。该生是八年级插班生，性格外向，好交友。刚接触她一段时间给我留下的印象是：说话粗鲁，嗓门大，经常带口病，个人生活习惯极差，洗漱拖拉，不按时就寝。躺在床上不是看课外书就是说话，没有一个好的休息习惯。内务卫生也不好，床铺不平整，跟集体生活模式相差很远，我简直把她定位到“大姐大”的形象。这种情况势在管理上令我棘手。

在集体生活圈里，对她的管理我产生了防微杜渐的意识，为了能够更好的对她开展管理工作，我经常找与她关系要好的同学还有班主任沟通了解情况。原来上小学时她曾在宏力学校就读，初中时转读，这次再度转来初中就读前，还在家休学了半年，这也难免她的身上会有一些社会气息。

为了使她能够快速适应集体生活管理模式，我抱着不放松、不放弃、多耐心、慢引导的思想，首先从培养良好的生活习惯入手。床铺卫生差，每天归寝后让她快速的练习整理床铺，让她明白熟能生巧。给她讲明按时休息充分睡眠对学习及身体的益处。好看课外书，对她讲明书要有选择的读，但不能影响到学习和休息，鼓励她爱好写作就多创作，表扬她的闪光点。一段时间后，韩某主动担当起寝室最累的事：拖地。渐渐地，床单平整了，被子也有棱角了，有时还主动帮寝室长管理宿舍，也不在宿舍看书了。

由于八年级女生居住的楼层上层为小学部，两个

部门的归寝休息时间有差异，初中部后归寝，这就要求我们的学生在归寝时不能大声说话和打闹，否则就会对小学部的休息造成影响，韩某的大嗓门自然会受到约束，对她我只能动之以情，晓之以理。一次，竟然发现她说话时脏字脱口而出，口病非常严重，我立即把她叫到办公室一顿训斥，让她明白这个习惯的养成对她的成长极其不利，会贬低个人素质。然而好景不长，有一天她感冒了到我办公室请假，我看她难受的样子，我说：“要不叫你父母把你接家看看吧？”谁知她情绪突然很激动：“就是死也不回家！”还出口辱骂了她的父母！这给我心灵上一次不小的震撼，虽然我以前我也了解到一点她与父母的关系不太融洽，但她不应该如此的不顾。我决定等她从医务室回来好好谈谈。当我委婉的开启了她内心执拗，了解到她只是青春期的逆反心里影响到与父母的关系时，我稍微放松了一点。于是我以身说教，让她试着换位思考一下父母的动机，出发点都是为了对孩子的爱，心里有什么可以和父母心平气和的沟通。那晚谈了很久，虽然到她离开都没有听到她给我一个放心的交待，但我从的眼神中看到了希望！

事过不久的一天晚寝室间，她来到我的办公室和我聊天：“老师，你有没有发现这一段时间我的变化？我变了，连我妈都说我变了，不再和妈妈顶嘴了，心态也好了……！”听此言，我的心里早已乐开了花，但我担心她的反复无常，对她的表扬我变成了鼓励：“只要你用心去做一件事情，对自己有信心，终有回报！”

让 爱 无 处 不 在

文/赵卫云

我今天所谈的对象是上学期我新接的七年级的女生。开学不久,我发现这几个女生生活习惯不太好,两体洗漱动作拖,不按时归寝,内务卫生也不好,床铺不整洁,经常脱口说脏话,而且和同学们之间经常发生矛盾,这势必会在管理上令我棘手。

在一个集体的生活圈里,我必然要把事情消灭在萌芽状态的意识放到首位。为了对她们几个能够更好的进行教导工作,我经常找和她们关系要好的同学和班主任进行沟通了解,有个女生家是焦作的,父母工作都比较忙,没有更多的时间去管教她,还有一位女生脾气特别倔强,连父母的话都不听,平时不爱约束自己,慢慢地这种坏习惯就形成了。

为了使其快速适应集体的生活模式,我抱着不放弃、不抛弃、不放松、多耐心、细心慢引导的思想,首先从培养良好的生活习惯入手,给她们讲明按时归寝及按时休息,充分的睡眠对学习及身体成长的益处,针对存在的问题,我就和班主任及家长联系,将孩子的表现告知他们,共同找原因,想办法,取得积极的配合。另外,平时多沟通,告诉她们生活中的一些小技巧,让她们感受到老师对她们爱和关心,然后发现问题反复提醒,个别谈话,及时表扬她点滴的进步,发现她们的

闪光点,以激发她们的信心。记得有一次天气特别的冷,而且是刚返校,我看到脾气倔犟的她穿的特别的少,找她了解后才知道,是和她的妈妈吵架了,没有任何准备就返校了,对于她的无知和如此不顾,我感到有点震撼,沟通时我用委婉的语言开启她内心的执拗,她青春期的逆反心理影响到与家长的联系,于是我就教她如果心理有什么想法或看法,可以与家长心平气和的沟通,用换位的方式来思考问题,父母对你的爱错了吗。

过了一段时间,她高兴地跑到我的办公室告诉我说:老师我和妈妈的矛盾化解了,我妈还说我变了很多。无疑这也是我最想听到的结果,听了她这么一说,使我对今后的教育工作有了更大的信心。

通过坚持不懈的努力和教育开导,这些女生有了很大的进步,在对她们的教育转化过程中,使我深深的感悟到初中生的叛逆,自控力差,反复性强,爱玩,做为生活老师不能硬性管理,对学生要有足够的耐心、细心、爱心、恒心和热心,还需要老师无私的奉献,热爱学生是教育的前提,没有对学生的热爱就没有对学生的教育,我们给予学生的爱和温暖可以在学生的心灵深处激发她做人的尊严和自信,而老师的信任与关爱会使学生冰封的心融化。





用心关爱，学会赞赏

文/王永梅

在现今有点浮躁的人群中总会出现这样那样的孩子，造成这种情况的原因有多种多样，每个学生情况都不相同，这就要求我们要想管理好学生，就要从多方面去了解他。要用心去关爱每一位学生，学会赞赏每一位学生的独特性，学生最大的精神需求是受到关爱和理解。

如九年级某班学生杨某某，该生父亲常年在外地做生意，母亲独自一人在家照顾他们兄妹三人，由于父亲平时很少回家，母亲一个人在家整日无所事事，于是就经常打牌，有时打到深夜，在孩子星期天回到家时也照打不误，使孩子感觉不到家庭的温暖，用该生自己的一句话：“家里死气沉沉的，没有一点人气。”于是给孩子心理上留下了阴影，造成了性格上的古怪，在宿舍大喊大叫，做各种怪腔，窜宿舍，懒床，抽烟，爱和其他学生因为一点小事发生争执，还不讲道理，以此来发泄内心的不满。

了解到这种情况以后，我就经常找他谈话。平时，在私下里也给予他不断的关爱，使他感觉到老师的温

暖，感觉到有人在关心他。这样，时间长了，我渐渐地成了他可以交心的人，每次和同学之间发生了矛盾或在家里遇到了不开心的事，他都愿意向我倾诉并寻求我的帮助。每当这时我就抓住这个机会，教给他一些为人处事的一些方法，要学会宽容别人，善待别人就等于善待你自己。每次和我谈完心之后，他都对我说：“老师，我心里舒服多了，”慢慢的，他和同学之间发生矛盾的次数越来越少了，我还在他每次有了进步时，及时给予他肯定和鼓励，使他对自己慢慢建立起信心。当然，教育的同时还要做好家校联系工作，求得家长对工作的支持和配合，但家校联系不能变成单纯的“告状”，联系时应先肯定进步，然后再讲缺点和建议。

通过长时间坚持不懈的努力，该生在性格上有了很大改变，在宿舍表现也有了明显进步。

经过对一些特殊学生的教育，我感到尊重、理解、信任、关爱是教育好学生的前提。更需要方法和耐心，还要有打“持久战”的心理准备。

编者按：为师者之乐不在试卷之上那一抹令人激动的鲜红，在于课堂内外欢声笑语中包含的真情，在于不经意间感悟到的心弦拨动……

奏响爱的乐章

文/王理政

爱这个世界最伟大最神圣的情感，只要你对这个世界充满爱，充满着爱去面对生活，面对每一个人，那么你每天的生活都将是丰富多彩的……

——题记

人们常说教师的事业是叶的事业，也是爱的事业。著名作家冰心也曾经说过：“爱是教育的基础，是老师教育的源，有爱便有了一切。”的确，和学生、同事相伴的日子里，因为爱，让我们互相感动，互相收获，互相成长。

那么什么是爱，什么是和谐教育乐章中的爱呢？

我想，首先爱是一种感动，这是一种身为教师独有的幸福感。汶川地震突袭，灾难降临。那一刻，无数的房屋倒塌、无数的鲜花凋零、无数的生命消亡，就在那一刻也有无数的教师用生命挽起生命。谭千秋、袁文婷、杨树兰……一个个让人揪心的名字，他们走了……沉沉的瓦砾，压垮了教室，压不垮的是教师坚毅的臂膀；茫茫的废墟，淹没了校园，淹没不了的是教师沸腾的热血；地震的灾难，震动了大地，震不动他们为教育事业奉献终生的誓言！春蚕到死丝方尽，蜡炬成灰泪始干。她们用鲜血谱写了师魂的篇章，用铁骨筑造了高尚的丰碑，令世人感动，让人肃然起敬。

同样面对学生，他们令我感动。去年的时候，我执教班上一名学生的举动直到现在一直令我难以忘怀。2009年学校运动会上，我班“xx”同学身体素质很好，实力超群，顽强拼搏获得一个又一个冠军。当进行到他最有实力的跳远项目时，由于用力过猛，只听“咔嚓”的一声，腰闪着了。他虽强忍着疼痛坚持，却再也使不上劲了，最后也获得了第三名。他脸上却写满惭愧，感觉对不住老师和同学们的期望。但在我们心里第三名比他

得的第一名更加令人激动。随后他瞒着老师偷偷的进行了接力赛，虽是短短的一百米他却跑得那么辛苦那么努力。咬紧牙关，忍住腰部疼痛超越身边一个个选手，让我们为他拧一把汗。我心里沸腾着，想大声的喊“xx”加油却喊不出口，我怕他听见老师和同学的呐喊声会更加拼命伤了他自己。而他令我难忘的还不仅仅是这些，会后经检查他的腰部的脊柱伤了，得在家休息疗养三个月，这三个月他只能躺在床上。我，郭老师和同学们去看他时，他虽在床上躺着，却很兴奋。跟我们说他没事，休养几个星期就可以回去，就是不能上课学习了，不能和同学们在一起了很不习惯。我和他爸聊时，才知道他伤的很严重，昨晚还疼得哭，睡不着觉。我明白他只是不想让我们担心。由于长时间不能上课，我，郭老师还有几个学习好的学生每周去给他补课，他每次学的都那么专注，恐怕遗漏一些知识点。我们不在时，他就独自一人躺在床上艰难地挪动身子去做数学题。每每想到这些我心里就不能平静，这种顽强的精神，这种求知若渴的精神叩击着我的心灵。我为有这样的学生而感到幸福。

我们身边一直不缺乏爱与感动。平安夜的苹果，教师节的鲜花和贺卡，老师声音沙哑时一班孩子送来的亮嗓……这些都会让我心情舒畅好多天，我知道这些都是他们的爱。身为一名教师，忙碌、繁锁似乎永无止境，我们有时会有所抱怨，但更多的时候，我们在被一种“为师”的幸福感动着。这一份份感动，让我一直怀揣着一颗感恩的心，怀着一颗尊重、真诚、理解的心去热爱每一位学生，每一片绿叶，让每一片绿叶上都撒满阳光，让每一片绿叶上都有跳跃的音符。

爱也是一种责任，这是一种身为教师发自内心的

责任感。俗话说：“教学是一个良心活儿！”我们选择了做教师，就选择了行走一条忙碌而充实的路。需要一份责任，更需要一种激情。每天，在孩子们甜甜的问候声中，我开始行走在充满生机的校园里，总感觉自己行走的脚步充实而有力。但有时也很迷惘，不知道自己的行走会带给我的学生怎样的步伐，因为每个学生都是一个新的世界，都有一颗丰富而脆弱的心，都有哪怕是稍纵即逝的闪光点。也许在不经意间，教师一个鼓励的眼神，一句赞美的言语，一个会意的微笑，一次耐心的辅导，会让一个学生行走一条快乐、自信、向上的道路上，但也许一个不小心的忽视，会让一个学生行走在不满意、走神、厌烦的道路上。“我们知道：满树的花朵只源于春天的一粒种子。我们更知道：我们今天的学生将是明天的家长。于是，我感觉自己的行走很重要，很多时候，我行走的每一步都在考虑怎样才能走得更好？所以，我努力做到学高为师，身正为范，为人师表。用自己的爱去培育学生，用爱去熔铸师魂。

爱更是一种成长，这是一种身为教师独有的能与学生共同进步的快乐成长。人们常说：“教师是太阳底下最光辉的职业，托起的是明天的希望。”每当我看到自己与学生们一同成长，就有一种成就感。新时代赋予了教师新的使命，与时俱进是我们不懈的追求。作为一名青年教师，我们应该是阳光的，充满生气的教师队伍。我们学电脑，搞教研，我们所追求的，应该是更现代化，更科技化，更人文化的教学方式。我们也应该以饱满的热情，积极主动地去学习，迎接挑战。

爱是一切的源泉，我们的爱不求回报，就像幸福的春天，因为它拥有了新生；也像幸福的秋天，因为它已满载收获。我为我是繁花似锦的教育百花中的一朵小花而骄傲；我为我是人才辈出的教育战线上的一名小兵而自豪。我的生命之花在这片土壤中绽放，拥有这片天空，是我最大的幸福。我幸福，我是光荣的人民教师！就让我们每一位教师的涓涓细流汇成爱的海洋，去奏响教育的和谐乐章吧！

等 待 花 开

文/陈 娜

周六上午第四节上课前，是我们班发“喜报”的时间。第三节下课，我拿着“喜报”刚进班，L就不知从哪里蹿出来，粘在我身边不肯离开。这周L可能估算过自己的量化积分，估计名次比较靠前，所以特别关注本周的喜报。本来是要等到学生全部坐定后再颁发的，可是看着他那期待的样子，我就先找出他的喜报用双手郑重地递到了他手里。

这张“喜报”是L进入初中近一年来获得的第一张喜报。喜报是对他的鼓励，更是肯定，肯定他这段时间以来可贵的进步。

回想从入校以来，甚至从军训开始，他就一直桀骜不驯，不断地惹是生非：消极地对待学习；抵触地面对老师；一次又一次触犯班规和校纪。与学校领导、教导处交锋次数最多的，整个年级恐怕他是第一。

太个性的他给我带来了太多的麻烦和苦恼，且不说在班级内课堂上的种种表现；仅就无视安全教育随

便从教室向外翻窗户；撒野使性子猛踢铁皮柜；无端地把别班的门踢个大窟窿等多次被校领导抓住送到我面前，现在想起来都还闹心。简单粗暴的处置他可能会控制一时，严厉的处罚可能会管束一段赶走他更能够以绝后患，可是我一直下不了狠心，担心简单极端的做法会造成更糟糕的后果。所以，包容、关爱、期待是我对他一贯的态度，而我这种缺少魄力的态度难见成效。面对L我忧心忡忡，焦虑地想办法，找契机……

机会终于来了，他又一次打了外班的一位同学，且把那位同学打得鼻青脸肿，该班班主任带着被打伤的同学怒气冲冲地找到我。面对这一事实，L供认不讳。当时他那无所谓样子我看着都恼火，更让该班班主任怒不可遏：“交给教导处，请家长来校处理。”

我只好先带L来到教导处记档，在记录的时候除了这次打架的事实外，我把L近阶段的表现也告诉了J干事：他近来对老师礼貌多了，也热爱班集体了，并

且不迟到不早退还不捣乱课堂了等等，并强调这些对于L来说已经是莫大的进步了。L就站在我身边，他肯定没有想到我后来的这番陈述。

后来家长来校，教导处要求先带回家写反省，视其反省的深刻程度再做出处理。

只有触犯了校纪，学校勒令我不得已才请他家长到校，平常他的违纪行为带来的麻烦我多是自己消化了。因为我能够感觉到他家长对孩子的无能为力，也深知动辄请家长对教化学生甚至起反作用。面对教导处的要求，请家长来校L没有对我积怨。于是借助这次的家校联系，借助学部教导处恰当有力的处分的机会，我再次用真情努力触动他的心灵：

家长来校后，面对家长我又强调了L近阶段的进步，并对这次L自制力的失控表示遗憾、惋惜，对聪明机灵的他充满了希望。后来L家长从教导处出来后，我又把他们母子送到大门口，深切的希望溢于言表、在家的学习也谆谆叮嘱。L回家后，两次给我发短信，我都是热诚地回复，并附上“L，老师很想你。”“L，争取尽快回到班里。”



春耕秋收，农民在用汗水播撒着希望；潮起潮落，海水在用他的勤奋，勾勒出岩石的希望；春夏秋冬，教师在用她的谆谆教诲，塑造出孩子的希望……这就是追求，这就是希望。

漫步在绿荫环绕的小路上，一栋栋教室里，飘出孩子们爽朗的读书声，呼吸着书香飘逸的空气，每当此时我心潮澎湃不已。回想多年前的自己，也正是为理想而奋读之时。看着自己身边的孩子们，是那么有朝气，那么阳光，一双双晶莹剔透的眼睛，都在书写着他们的刚毅与理想，我被感染着……

我爱我的职业，更爱我的那些天真可爱的孩子们，每当我困惑、迷茫时，看到他们那种初生牛犊不怕虎的

综合开学以来的种种表现，学校给予他“开除留校察看”的处分。L回校后，我又和他长谈了一次，分析了他性格的弱点，提醒他珍惜留校学习的机会，鼓励他做阳光少年，健康快乐地学习和成长。这一次的事端平息回班后，他像变了个人，一改原来的形貌：不再拒绝学习了——任课老师多有反应，全班同学也有目共睹；对学校活动也热情了——拔河活动积极报名；对班级荣誉也热心了——主动承担了卫生区墙面的清洁任务；特别是对老师礼貌了，目光对视的时候流露的不再是麻木冷漠，而时温暖的柔情。看到他近段阳光向上的表现，我总是送给他肯定欣赏的目光。

积极的表现为自己挣来了加分的机会，上周班级量化综合评定，L总分在班级排前5名，喜报的获得他受之无愧。

后来L还送给我一张贺卡，用他最工整的字体最真诚的语言满满当当地写了一大面，字字句句让我感动。合上贺卡，扉页上一朵金黄的花朵呈现在眼前。等待花开的日子也许是漫长的，花开之后的芳香能冲淡所有的疲惫，这也许就是属于老师的特殊幸福！

放飞希望

文/吕淑飞

劲，我就会浑身充满激情，看到他们可爱热情的笑脸，我就会全身迸发出力量！就这样陪伴着他们，不知不觉中觉得他们突然就长大了，长高了，懂事了……看着他们一天天的成长、成熟，这也是我最感到欣慰与责任重大的时候。

我很庆幸成为了一名普通的教师，我也知道选择了教师这份职业，就选择了一份责任，它承载着无数家长的希望，承载着祖国未来的希望。我们要做的，就是放飞希望。放飞希望，为了教师这两个厚重的字眼；放飞希望，为了秋日收获的一片金黄；放飞希望，为了明天奏出更动听的乐章；放飞希望……

考场外的孩子们



文/高佳营

在这个考试分数论英雄的教育体制下，许多孩子身上天真，善良，纯真，义气等美好的东西被忽视，而那些，恰恰又是我们的教育所始终强化的内容。当我们放下成绩，用另一种公平的眼光来看待所有的孩子，考场外的孩子们都很可爱。

那天，月考后，新带班级的成绩依然倒数，我心情沮丧。课间，班级里几个同学围着我问成绩，我只好苦笑着告诉他们成绩依旧，想找几句安慰他们的话，可深深的自责让我随口说道：“完蛋了，这次校长肯定要找我谈话了。”谁想到，孩子们竟然安慰起我来，有个语文成绩一般的孩子竟然大声喊道：“老师，你别难过，都是我们不好。校长要是找你谈话，你就把责任都推到我们身上，他又不能把我们怎样，你可千万别把责任把往自己身上揽啊。”看着他说话时认真的样子，不禁让我心头一震。这就是我刚才在办公室里还为他头疼的那个家伙吗？他在用自己的方式安慰着我，鼓励着我，甚至愿意用他那稚嫩的肩膀来帮我承担责任。谁说现在的孩子责任感差，没良心？其实他们更敏感，更懂人情世故。只是现在的从早上六点到晚上九点的全日制学习把他们压的喘不过气来，让他们感觉不到幸福，没有心思再顾及其他。以至于他们厌学，厌世，叛逆。但庆幸的是，他们仍能够保持一颗宽容和善良的心，这一点，甚至是我们成人所不及的。如果我们成人也像他们一样每天这样学习，每天在不同的课堂上面对不同科目不同种类和不同说法的各种测试，评比，你还能保持好心

情吗？然后还能如此宽容，如此坦然的面对着这些“折磨”着自己的人吗？也许，我们的表现还不如孩子们。

最近，学校举行了运动会，每年一度的运动会是后进生们的翻身会，在跑道上挥洒汗水的他们获得了前所未有的欢呼和呐喊，成功的胜利感会充斥在他们的每一个细胞里。在那一天，你会看到他们阳光般的微笑，超级积极、上进的状态，甚至和老师们说话的语气都多了几分自信，少了几分卑微；多了几分恭敬，少了几分质疑。每当这时，老师们紧张的心也放开了，忘记了当裁判的苦和累，也沉浸在这难得的大喜悦中。然而，运动会一年只有一次，这种成功的刺激又能维持多久，当一切又恢复常态后，谁还会天天回忆那赛场上的激情欢呼，那个充满胜利喜悦的笑脸呢。

教师，阳光下最光辉的职业。从何时起，这个光环在老师们的心中越来越暗淡。因为我们的内心承受着越来越多的煎熬：教学压力大，社会的不认可，学生的消极怠学，家长的百般挑剔。这一切让多少老师天天承受着失眠的痛苦。然而，我们又能为中国的教育做点什么呢，我们除了教书，尽力把孩子们送入更高一级的学校外，还能做的可能就是告诉孩子们以下这些话：中国的教育是会改革的，我们还有所期待；你的境遇终有一天是会转变的，我们还应有信心；除了考学，你还有很多路可以选择，我们还不可以放弃；不要厌恶我们的社会，因为，我们还可以把它建设的更加美好。即使那一天来的会晚一些，但是，希望总还是在。

那天见到大家坐在教室里,看到耿老师脸上洋溢着幸福,看到你们脸上流露出的激动,那一刻,我也真想坐在大家中间一起感受弥漫着的幸福。作为耿老师的学生是幸福的,而作为教育你们的老师更是幸福的,因为太多的留恋和不舍能够尘封在记忆的深处。在日复一日,年复一年的教学生涯中,不断邂逅着陌生而又似曾相识的面孔。相似的画面在自己的生活中不断重演,细细回味流失的岁月,追忆生活中的点滴,感受一份师生之间升华的友情。

学生是懂老师的,因为曾经不止一次的被学生这样问道:当老师这么累,你为什么还要当老师呢?是你们,让老师感受到了作为师者的乐趣;是你们,让老师感受到了作为师者的价值。其实,当老师的能够在三尺讲台上做一生的坚守为的是什么,图的又是什么呢?成绩只是一部分,重要的是师生之间的这份情谊,这份难以割舍的情怀。

每一个老师都有这样的一个愿望:“桃李满天下”。希望终有一天,你们不仅学业有成,而且事业有成。现

那天、那届、那人

文/冯广韡



在,你们已经升入高中,也遇到了一些问题,但是我想说的是:学习就是一个大浪淘沙的过程,如果你是金子,你就证明给大家看,人生,就像是一道证明题,假如你认为你会成功,你将会用一生的时间,去追求成功,追求卓越,最终你也会得到成功;假如你认为你会失败,那你将会永远品尝失败的苦果,最终你的一生都会很失败。想要什么样的人生,是你自己的选择。

就像我,选择了教师,就意味着坚守,坚守在三尺讲台。



润物细无声

文/张文艺

你是否曾经历过这样的尴尬,当你满怀欣喜的起立回答某个问题时,却被讲台上老师轻蔑的眼光深深地刺痛,从此便不再轻易的在众人前开口;你是否有过这样的经历,当你在因不留神犯的错误而忐忑不安时,却被老师旁若无人的呵斥而弄得更加手足无措,从此便不敢再正视自己的过错。每个孩子的心灵都是易碎的璞玉,需要不断的打磨,但更需要细心的呵护,才会玲珑剔透;每个孩子都是成长中的小树,需要修剪枝叶,但更加需要春风雨露的滋润,才会枝繁叶茂。

前段时间批改练习题时,发现一位女孩儿的答案和参考答案一丝不差,很明显是买了答案照抄应付的。我第一反应就是感觉老师的威严受到了侵犯,学生是在敷衍应付,想马上到教室把她叫出来一顿数落,要么在课堂上点名批评,重新罚写。这样无疑会给全班学生敲响警钟。很幸运,当时孩子们在操场上体育课,我看

着他们活泼的身影,听着他们纯真的笑声,慢慢改变了想法……

第二天上课铃响,我像平常一样走进教室,告诉孩子要讲解习题。讲到一道材料题时,我先让这个女孩儿起立回答她写的答案,认真听她念完并微笑示意她坐下。之后又找了一位成绩很好、很有自己独立见解的学生起立回答自己的想法,然后再做总结点评。我首先肯定了这个女孩儿回答问题的声音洪亮,态度自然,答案也很规范,很接近标准答案,但是缺乏自己的见解。接着又重点点评了第二位同学的新颖独到之处。点评完毕,我让学生们自己选择其中一个作为全班同学的答案,学生们很自然的选择了第二位同学。我又趁势教育学生们独立思考、大胆创新的重要性。这时,我在看那个女孩儿,她已经低头擦掉自己的标准答案,并认真写第二位同学的答案了。

课后,她主动找到我承认了错误,并把已买的答案交给了我,并保证以后再也不照搬所谓的标准答案了。这件事过后,班里再也没发生过照抄答案的事情,学生们在习题课上都积极踊跃发言,希望自己的想法被老师和其他同学了解……看到他们一双双天真的眼睛,我很庆幸自己当初没有大发雷霆。

这就是孩子,他们会为老师的一句话而耿耿于怀,因一件小事而惴惴不安,因一点小挫折而郁郁不振。相

反,他们会在微笑的目光和谆谆的教导中,重新审视自己,认识周围,分清对错,学会用自己的眼睛去观察世界的美好,用自己的心灵去感受人性的温暖,用自己的体会去领悟人生的真谛。

作为教师,我们很幸运能和如此纯净的心灵对话,而我们能做的就是以春风化雨般的教诲滋润孩子的心田,润物细无声。一朵花的芬芳虽不浓郁,却可以带给学生一份足以回味一生的美丽。



用微笑来敲门

文/孙秋娟

上周体育课上,我为初三学生安排了一节长跑课,铃声想过以后,我就在教室督促学生到教学楼前站队,同学们纷纷走出教室到教学楼前排队。有几位女同学还在教室里磨磨蹭蹭,等了一会还不见她们出来排队。到教室里叫了几声,出来了两位,还有两位在座位上没有起身,禁不住无名之火冒了上来,脸上由晴转阴,大声冲着她们俩喝道:“你们有没有听到?快出去排队!”……长跑后回到教室,李老师悄悄地对我说:“孙老师,你刚才好凶,同学们都吓坏了……”。

回到办公室,想想李老师的话,越想越后悔自己刚才的表现,那“凶神恶煞”的样子会给学生带来多大的伤害?那两位女生可能今天身体不舒服,可能有什么其他原因,我这样子大声斥责她们,太不应该了!教师是人类灵魂的工程师,是走进学生心灵的人,怎么能离学生越来越远呢?笑,是另一种爱的语言。孩子们都喜欢爱笑的人。你冲他微笑,这表达了你内心的感情:“我爱你!我喜欢你!你使我快乐。”对学生来说,他们更喜欢和蔼可亲的老师。我应该微笑着和学生交流,声音放得轻柔一点,使自己和学生越来越接近,学生愿意亲近自己,这样才能走进他们的心灵。

有人说:“微笑是一种解语之花,忘忧之草。”微笑面对学生,微笑就是春雨,能滋生万物;微笑就是桥梁,能沟通心灵。当和学生交谈时,微笑是一种气氛;当学生回答问题时,微笑是一种鼓励;当表扬学生时,微笑是一种肯定;当学生认错时,微笑是一种谅解;当学生解决问题时,微笑更是一种力量。一句小小的鼓励,也许可以扶正一个人的人生轨迹;一句深邃的警句,也许重新架构了一个人的价值目标。微笑是会传染的,教师是学生模仿的对象,教师的一言一行一直在潜移默化地影响着学生们。教师的爱与尊重是照亮学生心灵的烛光。在与学生们交流时,遇到问题时,请您用微笑来表达自己的爱和尊重,用微笑把爱的种子根植于学生的心田。

细 数 这 六 年

文/柴聪雄

又是一年花开时，我和我的学生们进入了中考倒计时，再过3个月，他们就初中毕业了。时间真是匆匆又匆匆！三年前带出去的那届学生毕业前紧张的日子如在昨天，复习全面铺开，体育加试“魔鬼训练，拉练考试……一幕幕那么清晰，以至于在意识里常常与现在重叠，三年的时间竟成了零距离！弹指一挥间，来宏力学校伴着两届学生走过了他们的初中，看着他们由小孩长成大孩，看着他们成功、失败、犯错、进步、哭泣、欢笑，而自己生命里的六年就这样匆匆的去了！

时光易逝，感慨良多，但如果伸手摸摸它的厚度，沉淀在心底的是那种很让自己踏实的欣慰。

2004年秋天，宏力学校开学了，礼炮、乐队、鲜花锦簇、着装整齐——开学典礼隆重而热烈，心情被渲染地激动而自豪。之后，我在这所私立学校的工作也正式开始。

学校教学设施先进，工作着，享受着，也面临着挑战。多媒体来这之前我很少用过，对我来说是空白，看着同事们制作精美的课件自如地运用在课堂上，真是羡慕又着急。真得感谢我的同事一曼和许士禄老师，他们不厌其烦地教我。现在，我也能制作出唯美实用的课件为我的课堂添彩了。记得一节公开课后，几个同事说：“柴老师，你的课件真美，发到我OA里。”那时，我真的很有成就感。

很多原因，06年夏天，我接了九(4)班班主任。来宏力时已有十来年的教龄了，但当班主任却是头一次，况且带毕业班，心头的压力自不必说了。那个班有些特殊，几易班主任，学生情绪有些不稳定，有几个特别活跃特别叛逆的学生让老师们头痛。但这届学生是学校建校以来真正意义上的首届毕业生，对学校的意义和影响就不言而喻了，无论怎样，我都要尽心尽力尽职尽责。认真细致做好学生思想工作，严格抓好常规管理，精心建设班干部队伍……班级情况有所好转，但还是常常弄得焦头烂额，情绪急躁时甚至大发雷霆，教育效果甚微。或许是上帝眷顾，陈娜老师从信阳来了，坐在

我的对面，带九(2)班班主任。陈老师教学经验丰富，性格善良温和，待人宽厚大度，而她的这些品格常常以她母亲般的慈爱或严格点点滴滴渗进学生心里，给我印象最深的是她和风细雨般的与学生交流。二班也有几个特别顽劣的学生，无论他们犯多大的错误，陈老师都不发火，把学生叫到办公室，耐心、冷静、真诚地交流，有时也把家长请来，和家长一起客观、认真、诚恳地分析孩子的现状和解决问题的办法。她的教育方式真见效，二班中考成绩特别棒！近水楼台易得月，从陈老师那里我学会了平和地与学生交流，将女性的温和细腻在班主任工作中运用得恰到好处。之后，我在学生中有了一些“死党”，他们信我，喜欢我，班级工作开展地顺利了，中考成绩也很理想。

2009年春季，我又接了一个班，就是我现在带的九(6)班，这个班也比较特殊，成绩在年级里落后，问题学生多，尖子生少。我的情况也比较特殊，孩子刚满周岁，又没有合适的人带。但是，学校给我的工作我怎么推掉呢？咬咬牙，接吧！那个学期忙碌而辛苦，千里之外的老父常打电话埋怨：“这么长时间了，怎么连个电话都不打？你没事吧！”我回答的主题永远是“太忙了！”真的，这个班让我遇到了前所未有的挑战。

缩短磨合期，扭转班风、学风，稳住问题学生，拔出尖子生，促进中间学生。思路有了，但工作是想象中的不顺利，顽劣学生的顽劣行为常搞得我睡不着觉，甚至流眼泪，有时迷茫困感到极点。我幸运，六班的学生也幸运，困惑时王校长找我长谈，鼓励我，为我指点迷津。更让我感激的是几乎每周王校长都要找Z同学谈话。这个学生改变不大，我着急，王校长便说：“我们教育学生是长期的工作，别想一两次谈话就能彻底改变他。但只要坚持，只要不放弃，至少他不会犯大错，他也不是全不在乎，至少我们在教育他时，他在用心听……”

是啊，成绩差、各方面表现差的孩子不放弃他，真诚引导教育，或许他们仍然不爱学习，仍让常犯错误，但是将来，他回想起他自己的初中生活时，心里是温暖

的,而这温暖也许会为他的生命亮起一抹蔚蓝!

我们六班的任课老师业务精湛,教学兢兢业业,也常常为我出点子,找对策。就是在大家齐心协力的努力下,班级工作顺了,孩子们也进步了,上学期期末考试是还拿了“优秀班集体奖”,此外,教室里还张贴了孩子们用汗水和意志为证明自己,为捍卫班级荣誉赢得的六张体育方面的奖状。现在,我们正在拼搏,争取中考打一个胜仗。祝福我的孩子们!

这两年,学校新入职的年轻人多,他们因为优秀而进了宏力,我也真的感受到了他们的优秀。去年,领导让我带两个年轻人,她们素养好,有活力,有激情,更有上进心。为讲好一节课,她们翻资料,备课,做课件,向老教师请教后又反复修改。经过一年多的磨砺,她们进

步很快,听完课,我常常有“后生可畏”的感叹。现在,坐在我对面的同事也是一个教龄不足五年的年轻人C,班级管理和教学上他都有自己的理念和路子,肯动脑,肯下功夫,成绩丝毫不比我们这些老教师逊色,很多时候学习他,还真是受益匪浅。

这就是我们宏力学校,没有松散懈怠,没有勾心斗角,有的是忙碌、充实、简单、和谐、向上,这样的人文环境我喜欢。这就是我可敬可爱的同事们,与他们相处,我快乐!

要走怎样的路,就看你怎样走,要走多远的路,就看你在和谁一起走。细数我在宏力的这六年,我坚信,我能走远。



做幸福的班主任

文/陈子豪

参加工作7年有余,有时候,总会有这样的感觉:在长期重复中变得没了激情,在迷茫中失去了自我,在烦躁中困苦不堪,我会常常痛苦地问自己:我这是怎么了?我幸福么?我也深知:作为一名各方面都极不成熟的青年教师有这样的想法是极其危险的,或许这就是所谓的“职业倦怠”吧。

几日前,在一本杂志上读到一篇文章,题目为《班主任对学生意味着什么》,文中一段话深深震动了:“中学阶段是孩子成长的一个重要阶段,也是他们步入社会的初始阶段,班主任不能代替孩子成长,但孩子的成长需要引领,班主任就是孩子成长的引领者。”是的,对孩子的成长而言,精神养成比知识积累更加重要,班主任对孩子的精神引领,不应是简单地说教、训斥,而是潜移默化地影响心灵,充实他们的精神世界。他们要在班主任身上寻找成人的美德,学习成人的智慧,在孩子

的心中,好的班主任意味着终身的记忆。反思自己,我是一个合格的班主任么?一个不合格的班主任有资格奢望幸福么?

每每回想两年前的一幕,总让我倍感惭愧。学部举行冬季拔河比赛,赛前我多次动员,讲意义、说策略,要求队员团结拼搏、其他同学呐喊助威,全班群情激奋。最终成绩不理想,原因之一是我们的一名主力队员当时不见踪影,总结会上,我再也控制不住我的愤怒,不容他有任何辩解,狠狠地批评了那名同学,集体观念很强的同学们也受我的情绪影响,纷纷鄙视、疏远那名同学,我记得那很长一段日子里,情绪异常低落。其实,原因很简单,他记错了比赛时间,到电话亭给出差的妈妈打电话了。现在想来,真是后悔,为什么对学生那么刻薄?为什么不能心平气和的询问原因?为什么不能耐下性子听他解释?为什么事后没能及时有效的采取补

救措施……难道只有这样才能培养同学们的集体荣誉感？拿到一张奖状竟然比孩子的身心健康还要重？今年，我的儿子上了幼儿园，作为家长，我知道，我和爱人对儿子的老师有怎样的期待！然而，那位被我深深伤害的孩子和他的父母竟然没有提过任何要求，这又是怎样的宽容？

宽容既是美德，也是教育方法。上个周末，学生都高高兴兴地放学了，我也高高兴兴的下了班，正吃饭时，手机铃突然响起，一位魏庄的家长没有接到孩子，我说：昨晚没有接到我的短信么？她说：忘看了。11:10放学，这位家长11:50才来接，难怪。我到校园和校门口找了一圈，无果，应家长强烈要求，通过校信通给全体家长发《寻人启事》，仍无果。家长只好回家在路上碰碰运气，结果学生正步行回家。可以想象，孩子接受了怎样的洗礼。周日下午返校，我并未有及时批评那名男生。他在当天的随笔中写到：“今天我怀着忐忑的心情回学校了，心想，这下子可要惨了，回去得让老班狠狠批一顿。到了学校同学们纷纷告诉我：老师给我妈发短信找你。这次跑着回家竟然发生这样的事，真是不可思议，下次再也不敢了，老师，真的对不起！”面对这样的孩子，我还能怎样呢？于是顺手写下：“知错能改，善莫大焉！”但愿不会再给这个孩子带来伤害。

魏书生老师曾经劝勉新时期的年轻班主任，克服浮躁和职业倦怠的秘诀是：“用平平常常的心态、高高兴兴的情绪，做平平凡凡的工作。”是啊，工作上的许多不尽人意甚至是错误，往往是心浮气躁所致。职业倦怠在很大程度上是攀比和行业歧视造成的，这种攀比和行业歧视削弱了一个人对职业的眷恋和喜爱，要消除浮躁和职业倦怠，就要守住内心的宁静。《道德经》有言：“天下大事，必作于细；天下难事，必作于易。”班主任就是要管方方面面的小事，就是要管各种各样的“难”事。于是，我让学生每天坚持写随笔，我每天坚持批阅学生随笔，每天批阅两个班的随笔，虽然花费了大量时间，然而，我认为随笔是班主任的好助手，是学生自我教育的好工具，因为我要求学生随笔里“吾日三省吾身”，因此，大多同学写随笔的时候，一般都会勉励自己勤奋，别荒废时光，要制定计划等。我并不期望学生写的话都充满什么诗意和深刻的哲理，也不指望他们说了就一定落实。开始的时候，部分学生不愿写，我就采取手段强制推进。开学两个月了，好多学生的第二本随笔快用完了，他们已经习惯了每天晚上静静的梳理一天的喜怒哀乐，有人经常跟我进行心灵交流，那是一份多

么宝贵的信任，我也从中感受到了太多的欢乐，原来做班主任会如此幸福！

学生的随笔还帮助我深入了解学生思想动态并及时化解问题。班上有一名滑县的女孩子，很讨老师们的喜欢，前几日，在日记中隐隐约约透露出丝丝委屈，同时，还有几个女孩也写了与他有关的事情，我感到事态的严重。于是，我给她妈妈打电话询问情况，真巧，她正要给我打电话诉说孩子的委屈，她说班里部分女生在恶意孤立、打击女儿，孩子哭着要退学。我说我一定会尽快彻查，尽管，我知道处理这件事情并不简单，特别是班主任。晚上，我有针对性的逐一找重点学生谈话，教育他们要学会将心比心，做善良、宽容、友善的孩子，并要求他们不露声色地尽快消除影响，最后还叮嘱要对这次谈话内容保密，孩子们都被我的真诚打动了，哭着说：“老师，我错了……”。其实，我始终不相信十二、三岁的孩子会多么邪恶和黑暗。原来，这位受伤害的女孩子有时也很虚荣，说了一些让其他孩子很反感的话，现在的孩子自我意识很强，才会发生这样的事情。第三天，那位女孩儿的父母来给孩子送衣服，我如实地告诉了调查的真相和事情的进展，孩子的妈妈当着办公室同事的面感动地流着泪说：“谢谢、谢谢，您让我们也真正了解了我的女儿……”做班主任，能赢得家长感激的泪水，夫复何求！

做幸福班主任，需要勇气、静气和正气；做幸福的班主任，需要坚持、爱心和智慧。魏书生老师的《班主任工作漫谈》有这样一段话：“世界也许很小很小，心的领域却很大很大。班主任是在广阔的心灵世界中播种耕耘的职业，这一职业应该是神圣的。愿我们以神圣的态度，在这神圣的岗位上，把属于我们的那片园地，管理得天清日朗，以使我们无愧于自己的学生，以使我们的学生无愧于生命长河中的这段历史。”我深信之。



学海泛舟益从容

文/秦瑞娟

我庆幸我是宏力——这所富有感召力的学校初中部的一名教师，这里有让我放飞梦想的三尺讲台，这里有伴我前行的师长，这里有促我提升的学子，这里是我成长的家园，这里是我魂牵梦绕的地方。

怀揣着崇尚卓越的心劲，在这个博爱的大家庭中，我已走过五个春秋，有失败的教训和伤痕，也有成绩的收获和经验，有领导的关怀和指引，更有“不断学习”的践行和推进。

人总是希望和能力强的人生活，因为这样可以让自己感到有依靠，用我们不曾想象的独到的思想和方法顺利处理问题。所以想要如他们一样的出色，这种奢念是种无形的力量敦促着我不断地走向一个又一个高峰。前行中自然少不了师长的扶持，更不能缺乏自身的学习。学习的方式是多样的，而传统的方式——看书却是最便捷有效的途径。

我最喜欢的科目是数学，常常被数学的波澜壮阔之势、高瞻远瞩之能、对称和谐之美、茅塞顿开之境所陶醉。做教师以来一直教数学，我常听很多学生抱怨学数学很难、很累、很烦，内心充满了帮他们走出误区的责任。我现在在尝试为学生创造轻松快乐的学数学的环境，努力寻找轻松驾驭数学的方法，感受学习数学的乐趣，可总苦于没有可以遵循的有效方法。直到读到王金战老师的《英才怎样造就的》，总算找到曙光。其中

的很多做法和观点都给我指引了方向。王金战老师的成功源于他有让学生敬佩的师德，有令学生折服的智慧，有使学生惊叹的渊博，更有让学生轻松学数学的魔法。我也对他的魔法征服了，更理解了教数学应该教什么。概念、技能和方法，学数学的终极目标为换脑。就是说，当你考虑不严谨的时候，通过数学的训练变得严谨了；当你计算不准确的时候，通过数学变得准确了；当你反应不灵活的时候，通过数学的刺激变得灵活了；于是数学素养就提高了，整体素质也就得到提高了。要想实现数学教学的终极目标，只有在不断地学习中换脑，在不断地学习中掌握并传递数学的真谛。

最后，我以一个寓言故事自勉：

在辽阔的非洲大草原上，当黎明的曙光刚刚划破夜空，一只羚羊从梦中猛然惊醒。“赶快跑！”它想到，“如果慢了，就可能被狮子吃掉！”于是起身就跑，向着太阳飞奔而去。就在羚羊醒来的时候，一只狮子也惊醒了。“赶快跑！”它想到，“如果慢了，就可能会被饿死！”于是起身就跑，也向着太阳飞奔而去。一个是自然界食肉的猛兽，一个是食草的羚羊，等级差异，实力悬殊，但面临着的是同一个问题：为了生存而奋斗！人与人之间的竞争是不言而喻的，无论你是普通生还是优等生你都必须奋斗！无论你是狮子还是羚羊你都必须奔跑！



老树春深更着花

文/崔占锋

转眼间，到宏力学校已经是第四个年头。不知不觉间，当我蓦然回首，无意间发现我已经找到了教书的乐趣，找回了曾经的自信，而这一切，都是用汗水铺就的。因为，我明白要给学生一碗水，自己就要有一桶水。所以我懂得了“累”的内涵，因为一双双渴求知识的眼眸，和一颗颗纯真的心灵。所以我明白了“爱”的意义。

其实，我们每一个人都渴望成长，而我们每一个人都在摸索着前进，而成长源于不断的积累和反思，教学工作中产生的一些瞬间感悟及时记下来就不会被遗忘，不断向老教师学习，学习他们教学上的优点、特色，并融入自己的课堂，曾有过这样一句话：“一个教师写三年教学反思就有可能成为名师。”

海纳百川，有容乃大。人们赋予了教师众多的光环，“春蚕”、“人类灵魂的工程师”等。只有我们能够透

过层层光环，走进它的内核。平凡的老师们把自己当作一块黑板，上面写满了曾经的神奇与经典，擦去的是功利与抱怨。我们日思夜想为的是上好一堂课，我们日出而作，日落不息，为的是铸就学生成长的路。

寒来暑往，一如既往地早出晚归，一如既往地挑灯夜战，只有自己心里知道这力量源于宏力这块热土，源于这所充满朝气的学校，因为这里有踏实苦干的老黄牛精神，有团结协作的蜜蜂精神，有蚂蚁搬家式的团队精神。

老师们，相信自己，大胆创新，只要敢于去展现自己的风采，经历了霜风雨雪，来年必将桃李飘香。老师们，相信自己，把自己当作一匹嘶嘶疆场的千里马，因为我们的领导便是那独具慧眼的伯乐。

前苏联教育家苏霍姆林斯基说：教育是人与人心灵间最微妙的互动。在参加工作后的这十几个月里，与学生的交往过程中，我深切地体味到了这句话的涵义。

每个孩子都有一个心灵觉醒的过程，有的孩子觉醒较早，有的孩子则由于成长环境因素而造成觉醒较晚或者比较缓慢。这就需要教师细心平等地对待，不能因为觉醒慢就对学生失去耐心或侧目相待。在我的教学过程中，就遇到过这样一个孩子。因为一些特殊原因，他的学习不得不经常被中断，在习惯了这种安排以后，这个孩子对生活和学习产生了很消极的态度。然而经过一年多的接触后，我发现这孩子其实挺聪明的，尤其在文科方面，甚至可以用有灵气来形容。当他心血来潮想学的时候，他掌握知识的速度简直超乎我的想象。起初，我一直没有找到合适有效的方法来激励他。后来，在一次月底给表现突出的学生发喜报的时，他不声不响地拿出历史课本聚精会神地看起来。接下来的作业更是一笔一画完成得非常认真，其中一些高难度的问题也被他干净漂亮地解决掉了。这让我意识到，其实他也需要哪怕是很简单的鼓励和肯定。于是，又一次月底总结的时候，我当着全班同学的面，对他的努力给予赞许，并特意为他准备了一张喜报。他满脸诧异和惊喜，接过

- 42 -

喜报时，不禁说了一句“居然给我发喜报?!”我能从他的话里读出被肯定的欣喜之情。在之后的学习中，不用我提醒，他都做得非常用心。更让我激动的是，给他发喜报这件事，竟然在他的同伴中产生了比较积极的反应：那些一看见带字的书就会头大的孩子现在竟然能自觉地看起课本来，虽然坚持的时间不是很长，却已经让我深感欣慰。

“居然给我发喜报?!”看似不经意的一句话，却让我感触颇深。像他这样的孩子或者稍微比他强一些的孩子不知道还有多少，他们在求学的路上艰辛地挪着步，而我们往往将目光更多地留在了那些走得比较快的学生身上。对于他们的努力，我们关注得太少或者由于某些原因甚至漠视。其实，他们更需要老师们的关注和鼓励。好好想一想，求学这条路，他们走得何其艰辛啊!这群孩子的转变给我带来了反思，我窥见了教育的冰山一角。以后我会更加细心地关注他们的成长，希望我的努力能够激发这群孩子更强劲的生命朝气。

心与心的距离

文王楠楠

佛曰：“一砂一世界，一花一天堂”。可能在别人看来，我有点小题大做了，但对于我来说，它意义非凡。有句话说得好：没有哪朵花能够拥有整个春天，但每朵花都有属于自己的芬芳；没有哪个人能够拥有整个世界，但每个人都可以拥有自己的骄傲。我衷心的祝愿每个孩子都能拥有属于自己的骄傲！

在拜读前辈的教育心得时，有位李百灵老师举的例子给我很大触动。她在自己的教育随笔《让每个生命都如天使般美丽》中写道：一次课外活动，在学生的盛情邀请下，她加入了学生组织的乒乓球比赛中。学生排成一条长龙与李老师对打。规则是学生只要输一个球就得立马换人，老师可以得到特殊照顾，输了不用“下台”。后来，李老师碰到了高手，连续几次都接不到球。就在老师有些灰心、准备放弃的时候，孩子们在旁边不断鼓励“老师，不要紧，再多练几次就接得住了！”“李老师你很厉害的，我们都打不赢你，他们等一会儿也会输的！”在学生的大力支持下，李老师好不容易赢得一球，于是，高手立刻被轰下台。从这个事例中，我们看到了学生对老师的耐心与鼓励。在平时的教学过程中，都是

老师对学生进行耐心的教育和鼓励，从来没想到学生居然比老师对他们更有耐心。这就提醒我们身为老师，更应该做到为人师表，在学生课业暂时跟不上的情况下，切忌气急败坏，严加斥责，而是要多给孩子们信心和勇气，给他们足够的机会去改进。

在我的工作中，也有过类似的例子。前段时间因为要参加一个信息技术考试，需要同七(2)班数学老师调课，当时，有两个小女孩跑过来握着我的手，激动地来了句“老师，你要加油啊！”原来，她们听到我调课是为了去参加考试，就立刻给我加油。当时我的心里感觉暖暖的。

心灵是相当脆弱的，尤其是这群未设防的单纯的孩子们，与他们交流时，也需要老师用心去交换。当他们把心交给我们的时候，我们应该小心翼翼地呵护，视如珍宝！

我很庆幸能和这一群充满活力的孩子在一起生活、成长。他们的蓬勃朝气也感染着青春不再的我们。感谢你们，我可爱的孩子们！

舞者的诉说

文/常红

从做一个舞者已经有数年，已经数不清有多少个日日夜夜。时光如流水上的花瓣，逝去了，了无痕迹。而在我们舞者的心中却留下了淡淡的感伤、淡淡的愁绪、淡淡的依恋。当黎明的天际披起了第一缕柔美的霞光，我们的身影却在这或寒或暖的晨光中如花荡漾；当今色的朝霞消去黯然浓重的阴霾，我们的笑容便在这晴朗的晨光里如花绽放；在晨曦中，我们光洁的面庞泛着年轻的光芒，飞扬的手指描绘着春的希望，有力的双腿舞动着我们的激昂。我们分明可以看到，一缕缕凝着生命的绿色在我们的身上飞扬。

有人说，我们年轻傲慢，可又有谁真正的体会了我们的孤独；有人说，我们的生活非常精彩，可又有谁真正体会了我们的忙碌与惆怅；也有人说，我们太疯狂了。是的，我们疯，我们狂，那是因为我们单调的生活需要一点继续走下去的力量。当我们累的时候，当我们想哭的时候，当我们因为跳舞而流血的时候，排练厅却是我们唯一可以发泄的地方。

每个人都会有愿望，我不知道你们的愿望是什么，但是你们问我们的愿望是什么？我一个人代表全部的人告诉你答案：那就是能让我们好好的睡一觉，不用早上五点起床，不用晚上十点还在排练房。也许这个时候你们会说：“放弃吧！让自己轻松一点。”同样的，我还是一个人可以代表全部的人给你答案：那就是，不，决不，因为喜欢舞蹈，所以选择它，因为喜欢舞蹈所以决不放弃它。疼痛算什么，辛苦算什么，我们的乐观与无惧能让我们用微笑击退所有的苦痛。

如今的我，已经走上了工作岗位，我坚持住了。我相信，我和我现在的学生都会是好样的。在时间的夹缝中，我们余余独行，无畏无惧。因为我们深深的相信：即便是在极其渺小的时空内，我们决不会只是寂寞的独舞。无论是在短暂的课余活动时，还是在千方百计借来的时间里，我们坦然自若，淡定从容，用舞蹈诠释着自己的生活，只因我们心中有不变的信念，那就是：为舞而美丽，为舞而绽放！

给心放个假

文/霍志博

“天地那么大，走出小屋吧；闻得草儿香，爽在阳光下；好人那么多，敞开心扉吧！”

莫道世态凉，真情会说话；开心吧！笑一笑，烦恼忧愁全没啦……”当我一遍又一遍的聆听王丽达的这首《给心放个假》时，不知不觉忘却了世界的存在，我听到的只是内心的声音。

潮起潮落，冬去春来，夏末秋至，日出日落，月圆月缺，雁来雁往，花开花谢，草长瓜熟，自然界万物都在循环往复的变化中。作为教师的我们也不例外，情绪会时好时坏，难以琢磨。美丽的心情，是高空的流云，清亮的小溪，以及饱含露珠迎风摇摆的玫瑰，而糟糕的心情就像是蒙尘的鞋子，蓬发的乞丐，亦或是被虫子吞噬的烂果子！

作为教师的我们不能将自己不开心的情绪带入课堂，可是造化弄人，世事难料，每天总会有一些始料不及的事情来侵蚀我们我们本来还算不错的心情！有了坏情绪，我们就要学会给自己一份开心和快乐，时不时地给自己的心情放个假，让阳光如梅雨季节时时常照一照，扫去自己心灵的阴霾！那么我们该如何做呢？《世界上最伟大的推销员》一书一语道破天机：“弱者任思绪控制行动，强者让行动控制思绪！”那就让我们行动起来吧！

唱一唱。不管是不是自己曾经记忆中的美好旋律，还是当下流行的歌曲，不管是唱得合不合调子和节奏，只要你唱，只要你哼，心情就会随着旋律和节奏逐渐地舒展开来，就会把心中的不开心和不快乐全部唱走，哼走，让自己的心情有一个晴朗的天空。你又会有了一份轻松的心情去面对我们的神圣职业，我们挚爱的学生。有了好心情，你才能爆发更多的激情，更多的智慧，在教育的天地里展现自己的风采。

读一读。心情烦躁无法释怀时，干脆抛开沉闷的教科书，走进毕淑敏的散文，去感悟人生的真谛；或翻开汪国真的诗集，去聆听心灵之语；或拜读苏格拉底、叔本华的著作，汲取哲学中生命的精华……这些又何尝不是给心灵的奖赏！抛开人世间的尔虞我诈，让我们放松心情和陶渊明共访“世外桃源”，当我们天马行空任思绪畅游一番后，也许灵感不期而至，一切顿时豁然开朗，心中又是一片艳阳天。

动一动。办公桌前坐的久了就起来舒松一下筋骨吧！你不妨伸一个懒腰，打一个哈欠，动一动你的经络；要不就在办公室里找一个比较宽敞的地方，提提腿，弯弯腰。也不妨打一段太极去感受其中蕴含的哲学内涵。也可以来一点强度更大的，在一个空闲的时间去体育馆在自己擅长的项目上尽情释放吧！何等惬意！

笑一笑。生活需要微笑，我们的职业更需要我们用微笑来面对一切。课堂上，把微笑带给每一个孩子，那管是不听话的，调皮的孩子，也不应该是总是阴云密布，应该总把笑意写在脸上，阳光撒向每一个孩子的心灵，课堂应该是阳光灿烂的课堂。学生进步了，微笑开心；学生惹麻烦了，不能像秋打的茄子，满脸的恐怖和气愤，也应该在微笑中带着威严。生活中碰上麻烦了，家庭出现了不和谐了，工作中碰上了棘手的问题，何不晒笑而过呢，为何要沉湎于自责之中，沉湎于痛苦之中。笑，可以化解误会，笑，可以化解心结，笑，可以是桥梁。不是有话么，一笑泯恩仇！

听一听。苦了，累了，找什么可以消疲解困，有一种良药，那就是音乐。音乐，可以为你轻轻地拂去你心灵的灰尘，可以给你紧张的心情减压。在你累了的时候，心情烦躁不安时，你可以听一曲中国古典的音乐，如《春江花月夜》，那如潮的不快，就与月夜下的江水那样平静多了。人情绪低落了，你的工作受人误解了，你可以听上一曲交响乐，如《命运交响曲》，振作你的精神，激发你的斗志，也可听听咱们中国的传统名曲《赛马》等，那激越，那激昂，那跳动的音乐，怎么不给你心灵以激荡起伏，怎么不让你重新起航，怎么不会让快乐又重新回到你的身边，开心的花儿又逢甘霖鲜艳夺目呢？在我们每个人的生活中，都可能不能承受之重。如果你在纷繁复杂的生活中徒劳地挣扎而甚感疲惫，那么给自己的心放个假吧，想象一下自己是安徒生童话中穿着红舞鞋的孩子，永远随着旋转的脚步执着地追求开心和快乐！在轻松中欣赏自己，在轻松中享受生活，在轻松中享受人生，在不同的时空中展现生命的风采。

王丽达的《给心放个假》又在耳边响起：青春那么美，努力创造吧，过好每一天，能尝苦和辣，人生那么短，善待自己吧，不为名利累，给心放个假……

写给青春期的你们

文/刘娜

你渐渐长高了，甚至都可以和爸爸妈妈比个子了；你的声音开始变得低沉而有磁性了，那是由男孩成长为男人的声音；你开始拥有迷人的身姿了，那是作为女孩的你应该骄傲的事情；你开始拥有自己的小秘密了，那个角落只想和自己分享；你开始对一些问题有了自己的判断方式，即使有时会出错；你开始想“摆脱”爸爸妈妈爱的呵护，想做自己最喜欢的事情；你兴奋地拿着咱们本学期的《生物学》课本明明是渴望了解自己，却欲说还羞……这一切，都说明你长大了，进入了人生的一个重要阶段——青春期。

我亲爱的孩子们，你们正在慢慢长大，不仅仅是身高的增长，还有思维的发展。这个事实对于你们来说，该是多么令人骄傲的事情啊！所以，亲爱的孩子，当你小时候那曼妙的童音渐渐消失在你成长岁月中的时候，你无须怀念，更无须为现在低沉的嗓音而自卑——因为这是你作为男孩子成长的一个见证！你还会慢慢发现，你的喉头会逐渐变大，形成明显的突出部分，这就是喉结。喉头的体积变大，声带变长，因此声音才会降低约一个八度，与此同时音色和声音的其他素质也会变化，这就是“变声”。我相信，无论是亲人还是朋友，只要听到你这样的声音以后，都会说一句：你长大了！你不是常常盼望着长大吗？当“长大”在一天天靠近你的时候，你应该欢喜雀跃的对吗？除了“变声”，你长大的标志还有很多：身高的增长，毛发的生长等等，孩子们，不要为自己身体的变化感觉难为情，因为这是最自然不过的一件事，就如同春天飞花一样自然。

瞧，那个昔日梳着马尾的可爱女孩渐渐长大了，那玲珑的身姿让很多人都艳羡不已。那是因为你除了身高猛增以外，乳腺也开始发育了。孩子，这是一件多么幸福的成长瞬间。可是你为什么非要故意弯背？为什么高温酷暑时仍要用宽大的厚外套将自己层层包裹？为什

么不能骄傲的展示你成长的痕迹呢？亲爱的孩子，你要知道，人身上发生的任何天然的变化都不是可耻的！所以，保持正常的体态非常重要——它可使体内器官处于最舒适的状态下。那么，什么才是最正确的姿势呢？应该是：头和身躯保持在一条垂直线上，两肩舒展，稍放下，左右两肩处于同一高度，肩胛骨收紧，胸部稍稍挺起，腹部收紧，脊椎弯曲正常，双腿在膝关节处与髋关节处伸直。看了上面这段文字，你可以试着检查一下，看看自己平时的体态是否正确呢？如果平时做得不够好，以后可要记得挺胸抬头，勇敢展示自己的青春风采哦！

在走向成熟的路上，你或许还会遇到很多难以启齿的小问题。亲爱的孩子们，请你一定要把父母和老师当作自己的知心朋友，当成长遇到烦恼的时候，你可以向爸爸妈妈求教，你可以向老师咨询，当然还可以向要好的伙伴倾诉。切不可通过不健康的书籍和网络来寻求答案，那样很容易误入迷途。

青春期是人生当中朝气蓬勃充满活力的时期，也是人的身心发育成长的一个关键时期，在这个时期，青少年有着许多美好的理想，但是也会遇到种种困惑。在青春这个美丽的季节里，总有一种关怀让我们心存感激；总有一种诱惑让我们难以割舍；总有一种放弃让我们泪流满面，我们不可能不走过这段复杂的心路历程。要知道，青春是一条渡我们走向成熟的桥，也是一条我们无法留住的青春岁月的河。生理巨变的青春期，心理矛盾交织无法摆脱，我们只要用正确的心态去对待，就能顺利渡过青春期。

亲爱的孩子们，祝贺你们的长大，更希望你们在走向成熟的路上，能多一些美好和快乐。因为，明天的那轮太阳即将为你们而升起，你们将会用这种成长的力量改变未来的世界！

风

中记忆

——王志南随笔小辑

那些人
那些书
那些事



想起甘地

有时候，会无缘无故地想起一个人，比如甘地。也许并非无缘无故，只是此刻心中不甚明了。

曾找过不少甘地的照片或影像资料，仔细端详，怎么看，他都是一个瘦小且其貌不扬的普通人。但就是这样一个人，因了他的坦诚、执着、纯洁、信仰，使之成为一个精神、理智、心灵上的王者。他感召和引导印度人民，通过几十年的非暴力斗争和不合作运动，赢得自己国家的独立。也正是他的精神，给迷茫和狂乱的世界，带来了一种希望，一种光明。

甘地说：“起初他们忽视你，然后他们取笑你、镇压你，但最后终于你赢得胜利。”这简单的表述里，包含着信仰的力量，是其一生经历最鲜明、最凝练地概括。

“一个勇敢而率真的灵魂，能用自己的眼睛去关照，用自己的心去爱，用自己的理智去判断。不做影子，只做人。”话是罗曼·罗兰说的，做到的，甘地可算一个。

本色的人

上过中学的人，应该没有人不知道陈独秀；在当前背景下，他的确算得上家喻户晓。我们知道得较多的，是作为思想者和政治家的陈独秀。我不想用思想家称他，因为他还不够格；我也不想多说他政治上的得失，他压根就玩不转政治。然而，这些都不应该影响他作为一个足以傲立千秋的人，受人景仰。这样说吧，千秋之后，陈独秀的伟大，既不是因为他在新文化运动中充当了旗手，也不是因为他缔造了一个什么政党，这些都仅仅是他做人的副产品，当这些在别人看来至高无上的功名与其做人原则冲突时，他都会弃之若敝履。

所以，他置身党派斗争之中，不站在党派立场说话，却站在民间知识分子立场发言。他不断地否定历史，否定自身，抛弃主义，背叛信仰。他说“即不灰生，复不畏死”，他相信进化无穷期，他否定有包医百病的良方。他不盲从任何人，他永远听从自己心灵里声音的召唤。

象笛卡尔一样，他也把思考作为证明自己存在的方式。陈独秀的一生，是思考的一生，也是苦难的一生；这恰恰印证了马克思的名言——受难使人思考，思考使人受难。

说到底，陈独秀，就是一个本色的书生，一个坚定的爱国者，一个有风骨的传统知识分子。一方面，他好学深思，积极进取，敢作敢为，尖锐泼辣；另一方面，他顽固守旧，轻率急躁，孤傲自负，放浪不羁。

他是人，率性的人，真实的人，立得起来的人，可以在心灵上亲近的人！

杀人与诛心

听王立群在百家讲坛讲秦始皇，有焚书坑儒，所坑非儒而是术士之论。其立论依据为赵高在始皇帝死后，为个人计，劝说胡亥矫诏篡位，胡亥开始回绝，语中充满儒家精神。儿子受到良好的儒家思想熏陶，老子却如此仇儒，那不可能。老王立论是否稳妥，没有研究，不好妄议。

由此想到了秦始皇与汉武帝。秦皇汉武，连老毛都愿意折腰的人，其历史风流不能不令人刮目。二人相似处颇多，其中“焚书坑儒”与“独尊儒术”，可有一比。

秦始皇接受李斯建议，行霹雳手段，焚书坑儒，禁绝百家之言，造成思想真空，不惜杀人，手段血腥残暴；汉武帝采纳董仲舒建议，独尊儒术，扶植正统思想，凡不以儒为学，不在六艺之科，孔子之术者，不使进，手段表面温和。

我以为，前者可视为政治暴力，后者当视为文化暴力。政治暴力杀人，文化暴力诛心。

人生就是一场审美盛宴

三岛由纪夫，这是一个一想到就令我心跳加速、血脉贲张的名字。有日本“海明威”之称的三岛，其炫人的才情、阴郁的性格、对暴烈与美的追求，给世人留下无尽地思考和迷雾。

06年到日本，游览金阁寺之前，知道三岛由纪夫，知道而已，但未曾完整地读过他的长篇作品，也不曾全面了解其生平与创作。因游踪所致，回国后首先读了他的小说代表作《金阁寺》。近来又读了美国著名记者亨利·司各特·斯托克斯的《美与暴烈——三岛由纪夫的生与死》。这是一本持论中正的传记，对传主的评价较全面、客观、可信。曾先后担任过美国《金融时报》《泰晤士报》《纽约时报》东京分社社长的亨利，与三岛的私交颇厚，这使得他的写作有着比其他评家得天独厚的优势。

我不想把三岛单纯的看做一个极端的军国主义分子，更鄙薄其自杀是因同性恋而致的殉情的说法，任何简单的归因都让人觉得浅薄而不真实。少年的三岛怯懦、敏感、自卑，这似乎是他不可改变的宿命。这种性格特质厚厚的郁积在他的心中。于是，他用一生的努力，追求绝对地畅销、绝对的功名、绝对的身体美，它以此来覆盖他深厚却阴暗矮小的人格内核。从这个角度看，三岛不仅写出了叹为观止的文学作品，也以艺术化的方式塑造了他的生生死死，俨然一种拿生命做材料的行为艺术。当他塑造肉身的名誉的时候，也许固然有着虚荣心，但最终的血泊和残尸证明，那凡俗软肋下实则有着修罗般不可仿效的勇猛，这令他足以成为传说。他如心所愿，建成了一座完美的神庙，再亲手毁掉它，以

壮年自戕之尸，收下世间所有过于轻易的贬抑，过于草率的质疑。他抛弃的文字便成了灵魂。他用暴烈的鲜血证明，人生可以也应该具备悲剧的崇高和壮美。

他的话、他的死加上他死后流传的文字，一起完成了一次盛大的审美盛宴；而这一过程让人在个体、世俗和上帝面前都拥有了尊严！

喜欢胡适

现代文人，英才辈出，特立独行者颇多，远非当代犬儒所能比。其中比较喜欢的有胡适。记得数年前，在与友人书中，曾论及胡适与鲁迅。总觉鲁迅过于冷峻，甚至刻薄，远不及胡适温和，可以亲近。尽管因党派利益，政治立场，意识形态诸原因，对胡适评价声音嘈杂，但新时期以来日趋公正。至少胡适在以下几方面，堪为人范：

胡适为人：忠厚、宽容，无证不言；不哗众取宠，不媚俗谄上；助人而不邀功，责人而不徇私，故朋友众多，有“老大哥”之誉。

胡适处世：反共而不偏蒋，无党无私，为国为民谋，不为党派谋。是当权者诤友，是当国者诤臣。精于学问，勇于任事，非清议之流所能比。

一生坚持自由知识分子立场，不入仕途，不避人言。对大是大非，辄有卓见。如七·七事变前，主和反战；七·七事变后，主战反和。任驻美大使，秉持“和比战难，苦撑待变”，虽为人诟病，亦不为所动。此皆明证。其对专制独裁本质之认识，又非闻一多、朱自清，甚至鲁迅所能及。

师从杜威，学贯中西，却以中学为研究之根本。精通国学，又力主“全盘西化”或“充分世界化”。不故作激进之言，不妄为无益之事；适逢危局，常能挺身任事；周遭污秽，偏能洁身自爱。

胡适之，其用心亦良苦矣！

读《午夜的幽光》

读林贤治的作品，《午夜的幽光》是第一本。作为一名学者，林贤治对知识分子问题有其独到的见解。其灵动的文字和深刻的学理，让思考有了醉人的魅力。正如本书内容简介所言，思想是穿过人生与世道的一道幽光，能让昏昧的心灵豁然开朗。

西蒙娜·薇依，一个存世仅仅 34 年的年轻女性生命，她所放射出的这道幽光，深深刺痛着我的心。一个人，以近乎自虐的方式，和一个社会抗争，在渺小与庞大的巨大反差中，证明个体存在的价值。我收获的是震撼，强烈的震撼！

仅凭林贤治的评述，还不能真正读懂她。有时间，再读一本书。美国作家苏珊·桑格塔的《西蒙娜·薇依》。

记住这个人，西蒙娜·薇依。作为心的祭奠。她不是英雄，她是圣徒！

读《随想录》的随想

又读巴金《随想录》。说真话是其最显明主题。尽管在当下看来，书中所说真话，都是些小学生水平，没有深度，无所谓思想。然而当时该书却收获了震动，成为巴金晚年耀眼的光环。由此可见，当时人们被禁锢到何种程度！

去年还是前年，记不清了，温家宝总理到医院看望季羨林老先生，谈及生平，季老先生概括其一生为人原则称“真话不全说，假话全不说”。以此处世，睿智耶？！圆滑耶？！面对显贵，能坦言真话不全说，倒也令人感佩。

“不说硬话，不做软事”，《大刀》中的这句台词，是驻守北平的二十九军，在国民政府、日军、北平民众三者夹缝中生存的选择。政府严令不许扩大事态，日军时时处处借故挑衅，市民恨其不做抵抗，在此背景下，政府辖下的中国军队，“不说硬话，不做软事”，应该算是可理解的策略。它折射出的是中国式的处世技巧和无奈的气节。

蒋政权败逃台湾时，陈碧君留给了中共，成为共产党的阶下囚。建国后，宋庆龄、何香凝拟前往探视。毛泽东表态，只要陈承认汪精卫有罪，即可获得自由。宋、何探狱，说如此，然碧君凛然拒绝，称汪生无错。坦然做囚。人言汪精卫惧内，就此而论，碧君自有应惧处。

“宁说错话，不说套话”，常想以此自勉，可面对现实，有时误人，有时自误。悲壮耶？莽撞耶？

诗意栖居地

人应该诗意的栖居在大地上，这是人类的理想。这诗意的栖居地，是一个什么样的所在？

海德格尔说，它是自然之地。当然海德格尔所谓自然，不是一种纯物化的自然，而是天、地、人、神的四重奏。大地给予、延续人的生命，天空开启、升华人的心灵，神性的皈依唤起人安居的家园感。大地给人以厚重，天空给人以开阔，神性给人以温暖，人只有在脚踏大地，仰望天空，揣度神性的过程中，才能找到回家的路，获得生命的诗意安居。

人生世上，不可不劳碌，劳碌是生命前进的姿态，不劳碌就不能适应现实社会；人也不可“安居”，安居是心灵优雅的张望，不安顿好心灵，灵魂就永远处于漂泊。

想起了余秋雨的《垂钓》，物质与精神的双重诉求，是困扰人类的永恒话题！那诗意的栖居地到底在何方？

也许，它不在现世，只在心中，与物质无关，和精神结缘。

